

## 洗錢防制之負面新聞檢核的 現況分析與建議

蔣念祖<sup>\*</sup>、劉建志<sup>\*\*</sup>

### 摘 要

近年來，我國在洗錢防制（Anti-Money Laundering, AML）的立法及執行上逐漸邁入正軌並與先進國家逐步看齊，國內金融機構多數都已建置基本洗錢防制系統，並配合商業資料庫提供的名單進行認識你的客戶（Know Your Customer, KYC）與客戶盡職調查（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中的姓名檢核工作。然而，在實際作業中，金融機構因姓名檢核缺失被主管機關糾正或裁罰案例層出不窮，此皆肇因於姓名檢核作業的困難性以及工作的繁重，法遵洗防單位苦於沒有科技協助只能大量仰賴人力所致。

本文依據國內實際實施的困難並針對現況進行分析，並參照國外的實際案例作法，以及符合國內情境方式引入新技術來提出建議，期望能為金融機構在採用 AI 大數據等新技術執行洗錢防制負面新聞檢核時作為參考。

**關鍵詞：**洗錢防制、認識你的客戶、客戶盡職調查、負面新聞檢核、人工智慧

---

<sup>\*</sup> 東華大學財務金融系助理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博士。

<sup>\*\*</sup> 靖權法律事務所律師；美國密西根大學法學碩士。

投稿日：2022 年 6 月 4 日；採用日：2022 年 7 月 11 日

# **Introduction and Recommendations on the Current Status of Adverse Media Censorship Under Anti-Money Laundry**

Nien-Tsu Chiang<sup>\*</sup>, Chien-Chih Liu<sup>\*\*</sup>

##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our country has gradually stepped on the right track in the legisl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nti-money laundering (AML), and has gradually lined up with advanced countries. Most domestic financial institutions have established basic anti-money laundering systems, and perform the name screening operation of know your customers (KYC) and 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 process with the sanction and watchlists provided by the commercial database. However, in practice, financial institutions have been corrected or punished by the FSC (Financial Supervisory Commission R.O.C. (Taiwan)) due to the lack and missing of name screening. This is due to the difficulty and heavy workload of name screening operation. The legal compliance team suffers from the lack of technological assistance. It can only rely heavily on manpower.

---

<sup>\*</sup>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Finance,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 Ph.D. in Law,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sup>\*\*</sup> Lee & Partners, attorney-at-law; LL.M., University of Michigan, Law School, U.S.A .

Based on the difficulties of domestic actual implementatio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current situation, refers to the actual cases and practices of foreign countries, and introduces new technologies in line with the domestic situation, hoping to be a reference for financial institutions when using AI big data and other new technologies to carry out the inspection of anti-money laundering of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Keywords: AML, KYC, CDD,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AI

## 1. 緒論

### 1.1 建立認識客戶管理機制

自 2016 年兆豐銀行因認識你的客戶 (Know Your Customer, KYC) / 客戶盡職調查 (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 流程不確實，只做了客戶身分確認程序 (Customer Identification Program, CIP)，後續的客戶審查程序並未對已知風險進行處理。遭到美國紐約州金融服務署 (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s, New York State, NYDFS) 重罰新臺幣 57 億元，創下臺灣金融業史上最高罰款。據筆者實際在金融行業中的經驗以及調查，發現我國在以往雖然對 KYC/CDD 有要求，主管機關也加強審查，但考察其實施過程，都面臨巨大挑戰，而遭受裁罰案例層出不窮。2020 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金管會) 則對 8 家金融機構，總共開罰了 2,580 萬元，原因都是未落實 KYC 的實施，沒有完善建立認識客戶管理機制<sup>1</sup>。

認識你的客戶 / 客戶審查的工作將越來越擴及到更多機構與企業，而元宇宙 (Metaverse) 時代的到來，使用大量的 IT 技術進入到生活層面<sup>2</sup>，人們早就不再是臨櫃辦理業務，取而代之的可能是手機 App 中的虛擬代幣買賣。近來虛擬代幣 (Non-Fungible Token, NFT) 的詐騙時有耳聞，一旦發生，不法份子利用漏洞迅速將不法所得轉移至無法追蹤的地方使得受害者無法求

<sup>1</sup> 對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遭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處分一事之說明新聞稿，2018 年 1 月 18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801180001&toolsflag=Y&dta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801180001&toolsflag=Y&dtable=News) (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對兆豐銀行紐約分行遭美國紐約州金融署裁罰前之相關過程說明新聞稿，2016 年 9 月 15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609150001&aplistdn=ou=news,ou=multisite,ou=chinese,ou=ap\\_root,o=fsc,c=tw&dta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609150001&aplistdn=ou=news,ou=multisite,ou=chinese,ou=ap_root,o=fsc,c=tw&dtable=News) (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

<sup>2</sup> 洪啟原，元宇宙時代 顛覆工作模式，青年職涯發展網站：<https://kys.wda.gov.tw/information/622429973b0dadc195d5c46f> (最後點閱時間：2023 年 4 月 1 日)。

償<sup>3</sup>，更論示著我們不能僅僅只是使用傳統的人工作業方法來進行洗錢防制工作，這會使得新金融服務窒息，一旦對洗錢防制作業鬆手卻又使得詐騙等通過新金融服務更加猖獗。所以，通過 IT 的大數據技術以及人工智慧技術極有可能是能夠平衡洗錢防制以及金融便捷服務之間的契機<sup>4</sup>。

洗錢防制（Anti-Money Laundering, AML）、反資恐（Countering Financing of Terrorism, CFT）、反武擴和反金融犯罪與打擊投機等工作正在蓬勃發展。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日新月異的新金融工具和新犯罪態樣與新金融投機模式創造了一個需要能夠持續演進行業法遵合規專業的環境。法遵是與時俱進的一項工作，洗錢防制反資恐則是法遵工作中針對打擊犯罪最重要的一個環節。

「洗錢」一詞源自與艾爾·卡彭（Al Capone），從事不法活動或非法交易之人將不法資金透過金融或非金融機構等中介機構之運作，以「洗淨」為看似合法的資金來源，讓人不易察覺<sup>5</sup>。從洗錢新定義來看會從事這些行為的可能跟貪污賄賂、經濟犯罪、毒品交易、恐怖活動及黑道等有所關連，而會從事這些活動都與來源國家、特定人士或職業等有高度關連<sup>6</sup>。

洗錢的行為牽涉到多個客戶帳戶之間看似合法的交易所，故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的程序中從「認識你的客戶（KYC）」開始，到「客戶盡職調查（CDD）」<sup>7</sup>是一直需要被持續高度重複檢視的一個程序。

<sup>3</sup> 李季軒等著，元宇宙帶動區塊鏈金融投資，詐騙手法需注意【獨立特派員】，公視新聞網站：<https://news.pts.org.tw/article/576127>（最後點閱時間：2023年4月1日）。

<sup>4</sup> 蔡佩玲，「洗錢防制的特斯拉——談人工智慧／機器學習在洗錢防制領域之發展」，期貨人，第2季第78期，頁31-36（2021）。

<sup>5</sup> 朱政龍等著，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實務與案例，頁1-2（2018）。

<sup>6</sup> 蔣念祖，洗錢防制國際評鑑與風險治理，頁11-12（2021）。

<sup>7</sup> FATF 著，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譯，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措施及普惠金融暨客戶審查指引，頁76-79（2017）。

## 1.2 洗錢影響範圍擴及虛擬通貨平台及第三方支付

目前已推出的洗錢防制相關法規除非金融機構之專業人士外，主要適用於我國所設立之金融機構，包括銀行、保險、證券經紀交易商、基金、期貨商和經紀商等<sup>8</sup>，2021 年起，也陸續將虛擬通貨平台（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發布，見「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納入監管<sup>9</sup>，以及 2022 年 1 月 28 日由經濟部令：訂定「第三方支付服務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sup>10</sup>開始訂定第三方支付業者的相關法規，期能將洗錢防制／反資恐的規範領域擴大至各種新型態的金融服務與工具以建立無死角的監理環境，充分保障金融安全。這些機構與企業都必須進行 KYC。

## 1.3 認識你的客戶

KYC 是法遵洗錢防制的第一步，從客戶開立帳戶時，金融機構就要針對客戶進行 KYC/CDD。KYC/CDD 是一個完整的驗證流程，從進行客戶身分確認程序（CIP），針對客戶提供的資訊或機構蒐集到關於客戶的相關資訊，然後進行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Name Check，或稱為客戶姓名篩選 Name Screening）工作，藉此評估客戶的相關風險。如果根據客戶個人資料被評估為具有高風險因素，則需要增強客戶盡職調查（Enhanced Due Diligence, EDD）<sup>11</sup>。

### 1.3.1 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

在確認客戶身分之真實性後，例如確認其身分確實與其所聲稱或填寫之

<sup>8</sup> 洗錢防制法第 5 條。

<sup>9</sup>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第 11002720401 號，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行政院公報，第 27 卷第 120 期，2021 年 6 月。

<sup>10</sup> 張均懋，第三方支付服務業恐淪洗錢管道 經部訂防制辦法，2021 年 9 月 28 日，中央通訊社網站：<https://www.cna.com.tw/news/afe/202109280362.aspx>（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5 日）。

<sup>11</sup> 劉家全，「防制洗錢之客戶風險評估與審查程序」，新洗錢防制法——法令遵循與實務分析，頁 278（2017）。

資訊相符時，接著就要進行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此名稱或姓名檢索<sup>12</sup>，在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第 8 條、第 10 條亦定有明文訂定。

而考量到時間與執行成本，實務上會採取透過自建或外購之商業的名單資料庫（例如：Dow Jones Risk & Compliance 或 LexisNexis's Bridger Insight XG 或 Thomson Reuters World Check），以法人名稱或自然人姓名進行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

1. 檢視所有新客戶是否符合制裁名單；經比對檢索符合制裁對象或恐怖主義關連者，應婉拒建立業務關係並且通報法務部調查局。

2. 檢視所有新客戶是否符合高敏感政治職務人士及其親屬與密切關係人或重大負面新聞人物，而若其符合人士特徵，則應考量其風險等級甚至直接給予高風險之評等。

3. 透過可信賴、有公信力，合法的外部資源檢核，此檢核是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符合上述人士，則為了瞭解客戶相關聯繫因素則會從網際網路資源進行檢核<sup>13</sup>。

### 1.3.2 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

在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 FATF）的 40 項建議中第 13 項(a)<sup>14</sup>指出，金融機構必須「瞭解其客戶的聲譽」，包括之前參與洗錢調查等刑事責任。在遵守該方向需要進行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前述「1.3 認識你的客戶」中「1.3.1 客戶姓名及名稱檢核」的第三步驟：「透過可信賴、有公信力，合法的外部資源檢核，此檢核是如果無法確認是否符合上述人士，則為了瞭解客戶相關聯繫因素則會從網際網路資源進行檢核。」此步驟就是我們所稱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

<sup>12</sup> 劉家全，同前註。

<sup>13</sup> 同前註。

<sup>14</sup> FATF,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ON COMBATING MONEY LAUNDERING AND THE FINANCING OF TERRORISM & PROLIFERATION 16 (2012-2022), <https://www.fatf-gafi.org/content/dam/recommendations/pdf/FATF%20Recommendations%202012.pdf.coredownload.inline.pdf>.

從 FATF 的建議——瞭解客戶的聲譽，負面新聞檢核就成為各國在執行瞭解客戶聲譽的背景與動機，藉此以評估客戶是否有可能會有潛在的洗錢行為，而在實務過程中負面新聞檢核發展的必要性與關鍵挑戰即是筆者在本文中所探討的。

### 1.3.3 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困難與挑戰

從過去的裁罰案例來看，最常被稽查以及作法複雜也是這個步驟，由於沒有發展出標準的方法，一般都是使用 Google 等這種入口搜尋引擎來進行檢核。但已經有許多文獻與機構呼籲，Google 對於檢核 AML 並非一個合適的工具<sup>15</sup>，另外，網際網路上蒐集到的資訊的公信力以及可信度實在有賴商榷。還有歐盟個人隱私保護法的被遺忘權，使得只使用網際網路搜尋引擎可能會帶來料想不到的偏差。

原因是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並不若制裁名單、政治人物名單及其親屬的檢核那樣容易得出，想要在全球負面新聞中發現可能潛在洗錢風險，其普遍面臨的困難如下<sup>16</sup>：

1. 巨量的新聞資訊：每天都會創建超過 2.5EB (Exa Bytes, 10<sup>18</sup> Bytes) 的數據和數百萬篇新聞文章。

2. 新聞來源的可信度：機構需要評估一則新聞或故事是否屬實，是否出於政治動機的指控而不是定罪。

3. 準確的身分資訊剖析匹配和耗時的驗證：如果姓名檢核系統僅根據姓名進行匹配，則可能會出現大量的警示名單而損害到機構的日常執行業務的能量。須對各種身分資訊如學經歷等進行剖析匹配進一步篩選排除，然而

<sup>15</sup> Tom Black, *Due Diligence: Why Google Is Not Sufficient*, LINKEDIN (Jul. 10, 2015),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du-diligence-why-google-sufficient-tom-black>.

<sup>16</sup> Greg Pinn, *The Absolute Futility of Google New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MEDIUM (Jul. 31, 2020), <https://medium.com/@greg.pinn/the-absolute-futility-of-google-news-for-adverse-media-screening-72d9af4fb579>.

這個過程通常都是人工且非常耗時<sup>17</sup>。

#### 1.4 使用 RegTech 解決負面新聞檢核

法遵科技 (Regulatory Technology, RegTech) 或監管科技結合了法令遵循規章和 IT 等技術，利用新科技監管市面上的各項服務是否合乎法律。為解決負面新聞檢核的困難與挑戰，國外知名洗錢防制商業資料庫機構道瓊 (DOWJONES Risk & Compliance) 提出了使用 AI 技術以及合法可信賴的自家 Factiva 新聞資料庫進行負面新聞檢核<sup>18</sup>。「使用人工智慧監管技術很有機會能夠更好地識別與應對系統性的金融風險。」這是來自 FATF 於 2021 年發表的「應用新技術洗防反資恐上的機會與挑戰」<sup>19</sup> (以下簡稱：FATF 新技術文件) 中有指出。不只是傳統金融機構，新興金融行業更有可能充分運用到新的科技為洗錢防制工作帶來最佳的應用場域。

和過去的法遵不同，過去法遵主要是人力成本，取決於金融機構能不能夠有足夠的法遵人員。隨著 RegTech 的發展，運用人工智慧更多體現為技術投入、訓練投入、覆核投入，法遵人員的角色改變成 AI 訓練師投入協助訓練並且承擔 AI 覆核者角色。本文從 AI 導入負面新聞檢核的可能，討論機構在面對這類型的新技術帶來的變革，需要採取何種心態與作為，確保實施能夠順利並且收到成效<sup>20</sup>。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為止，計有 16 家業者提出洗錢防制法令遵循的聲明，經檢視業者提出的文件與資料，已完成前項聲明程序的業者有 3 家，其他業者將請其限期補正<sup>21</sup>。而在我國第三方支付服務總計有超過 1 萬家，

<sup>17</sup>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DOW JONES, <https://www.dowjones.com/professional/risk/adverse-media-screening/> (last visited Apr. 20, 2022).

<sup>18</sup> *Id.*

<sup>19</sup> FATF,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NEW TECHNOLOGIES FOR AML/CFT 4 (2021),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Opportunities-Challenges-of-New-Technologies-for-AML-CFT.pdf>.

<sup>20</sup> *Id.* at 5.

<sup>21</sup> 公布已完成洗錢防制法令遵循聲明的虛擬通貨平台業者名單新聞稿，2022 年 1 月 27

其洗錢防制法令遵循也已箭在弦上，蓄勢待發<sup>22</sup>。

從中短期上來看，會對這類型的平台業者帶來不小的負擔與法令遵循洗錢防制的成本，尤其當該等公司可能屬較小型或為新創公司<sup>23</sup>。因此，筆者指出需要充分運用法遵科技之使用，亦能協助這類新興金融業者能夠確實遵循規範、降低遵循成本。

因此，在上述三個普遍國內外都遭遇到的困難，國內金融機構目前仍然採取 Google 檢核 AML 這種作法的有效性（或正當性？）是本文探討重點外，本文亦探討如何把傳統金融機構中最需要大量人力的工作的客戶姓名檢核，特別是負面新聞檢核能藉由新型態的科技來解決，以避免效率低下且防制無效卻成本高昂。傳統金融業者已經嘗過的苦果，新金融科技業者應該避免再重蹈覆轍。

基於上述問題意識，本文聚焦在 KYC/CDD 中最令人挑戰的姓名檢核特別是負面新聞檢核探討以下課題：

1. 如何確保數據來源的合法性與正當性。
2. 新技術將會如何協助姓名檢核更快速更有效，特別是負面新聞檢核。
3. 如何確保新技術能夠落實姓名檢核業務。

並且也呼籲國內媒體業者能與國內 AML 洗防技術公司共同合作開發合適本國的檢核系統，來落實本國洗錢防制作業的全面性與完整性。

---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201270003&toolsflag=Y&dt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201270003&toolsflag=Y&dtble=N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30 日）。

<sup>22</sup> 第三方支付這樣管對嗎？盤點現行法規監管的 8 大問題（上篇），2021 年 1 月 26 日，馮昌國法律筆記網站：<https://buzzorange.com/techorange/2021/01/26/third-party-payment-and-law/>（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20 日）。

<sup>23</sup> E.g., Ian Allison, *European Crypto Firms Brace for Higher Costs as AMLD5 Takes Effect*, COINDESK (Sept. 13, 2021), <https://www.coindesk.com/policy/2020/01/10/european-crypto-firms-brace-for-higher-costs-as-amld5-takes-effect/>.

## 2. 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與現行國內作業時機與問題探討

### 2.1 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之必要

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主要目的是創建準確的客戶風險概況，是阻止犯罪份子透過合法銀行系統進行洗錢的最有效保障措施之一。由於它非常有用，世界各地的金融監管機構已將篩選負面新聞作為客戶開戶時的 KYC 程序、持續的 CDD 和對潛在的高風險客戶的 EDD。對於金融機構而言，媒體提及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涉及掃描全球媒體來源以尋找客戶參與可疑活動的證據，包括與與毒品集團、人口販運、恐怖主義融資或其他非法活動有關的人的關連。

「沒有」進行充分的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其後果也越來越嚴重。世界各地的主管機關正在打擊對可疑金融活動視而不見的個人和組織，並正在實施更嚴厲的處罰以阻止它。例如在整個歐盟實施的歐盟第 6 條反洗錢指令（The 6th Anti Money Laundering Directive, 6AMLD）<sup>24</sup>對未能發現和阻止洗錢活動的金融機構和公司實施了幾項新的處罰。在這些更嚴厲的處罰中，包括通過蓄意瀆職或疏忽協助和教唆洗錢活動的高管和其他「法人」（如律師和會計師）的刑事責任大幅擴大。對於執行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不充分的法律後果對公司和金融機構而言代表著越來越大的聲譽風險，因此瞭解此項作業要求非常重要。

#### 2.1.1 來自於風險基礎方法

雖然在洗錢防制法以及金融機構洗錢防制法等並未明確載明要針對負面新聞進行姓名檢核，然而，自 2012 年以來，FATF 支持對客戶關係採取「風

<sup>24</sup> *Proposal for a Directive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n the Mechanisms to Be Put in Place by the Member States for the Prevention of the Use of the Financial System for the Purposes of Money Laundering or Terrorist Financing and Repealing Directive (EU) 2015/849, COM (2021) 423 final (Jul. 20, 2021).*

險基礎方法（Risk-Based Approach, RBA）」<sup>25</sup>，使金融機構負責用於「識別、評估和理解」洗錢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減輕這些風險。根據 FATF 在其風險基礎方法指南<sup>26</sup>的指導方針，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被認為是金融機構用來製定準確的客戶風險概況的眾多資訊蒐集工具中的一種。FATF 特別將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作為有效的 EDD 計畫的一部分，在該計畫中，政治公眾人物（Politically Exposed Persons, PEPs）及其親屬或密切關係人（Relatives and Close Associates, RCA）和其他高風險客戶會受到額外的審查<sup>27</sup>。

沃爾夫斯堡集團（Wolfsberg）在其代理銀行盡職調查問卷中提出了將負面新聞檢核作為對代理銀行和 PEPs 等金融機構風險較高的行業或群體的風險為本方法的一部分<sup>28</sup>。故實務作業中，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也成為評估客戶風險的重要部分。

在歐洲，負面新聞的概念首次出現在 2015 年 5 月 20 日的歐盟第 4 條反洗錢指令（4AMLD）中。它描述了作為 EDD 流程的一部分篩選媒體提及負面新聞的必要性，並且在存在 CDD 所需的資訊量增加<sup>29</sup>。

在美國，金融犯罪執法網絡（The Financial Crimes Enforcement Network, FinCEN）對其金融機構客戶盡職調查要求的最終規則評論指出，金融機構應制定基於風險的程序，以確定額外篩選，特別是「負面新聞的媒體搜索計畫」是否合適<sup>30</sup>。

<sup>25</sup> FATF 資恐風險評估指引，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頁 15（2019）。

<sup>26</sup> FATF, RISK-BASED APPROACH GUIDANCE FOR THE BANKING SECTOR 20 (2014),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Risk-Based-Approach-Banking-Sector.pdf>.

<sup>27</sup> *Id.*

<sup>28</sup> *Wolfsberg CBDDQ*, WOLFSBERG GROUP, <https://www.wolfsberg-principles.com/wolfsbergcb#:~:text=The> (last visited Mar. 24, 2022).

<sup>29</sup> Piet De Vreese, *AML: What Is Adverse Media or Negative News?*, PIDEECO (Aug. 28, 2017), <https://pideeco.be/articles/what-is-adverse-media-negative-news-aml/>.

<sup>30</sup> *Information on Complying with the 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 Final Rule*, FINCEN, <https://www.fincen.gov/resources/statutes-and-regulations/cdd-final-rule#:~:text=The> (last

### 2.1.2 未注意負面新聞的裁罰案例：NYDFS 對 Habib 銀行的裁罰

Habib 銀行是一家國際銀行機構，總部位於巴基斯坦喀拉蚩，是巴基斯坦最大的銀行。資產總額約為 240 億美元，自 1979 年來在紐約州金融服務署（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 New York State, NYDFS）的許可下在紐約州經營一家外國分行；2017 年 9 月，NYDFS 針對 Habib 銀行和其紐約分行（合稱「哈比銀行」）未能遵守旨在打擊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和其他非法金融交易的紐約法律和法規的情況處以 2.25 億美元罰款<sup>31</sup>。

由於該銀行的反洗錢合規職能及其篩選違禁交易的程序嚴重失靈，在沒有足夠的反洗錢和反恐融資控制的情況下，協助與沙烏地阿拉伯私人銀行 Al Rajhi 銀行進行數十億美元的交易，據報導該銀行與基地組織有聯繫<sup>32</sup>：

「此前，Al Rajhi 銀行通過負面新聞報導中指出與基地組織和資助恐怖主義聯繫在一起。例如，國土安全和政府事務委員會的美國參議院常設調查小組委員會於 2012 年 7 月 17 日發布的 repo11（『參議院報告』）指出在 9/11 恐怖襲擊之後……證據開始出現，表明 Al Rajhi 銀行及其一些所有者與資助恐怖主義的組織有聯繫，包括該銀行的一位創始人是基地組織的早期金融恩人……。」<sup>33</sup>

「根據 NYDFS 的調查發現了近 200 起可疑活動的額外事件，然而這些

---

visited Mar. 24, 2022).

<sup>31</sup> *DFS Fines Habib Bank and Its New York Branch \$225 Million for Failure to Comply with Laws and Regulations Designed to Combat Money Laundering, Terrorist Financing, and Other Illicit Financial Transactions*,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S (Sept. 7, 2017), [https://www.dfs.ny.gov/reports\\_and\\_publications/press\\_releases/pr1709071](https://www.dfs.ny.gov/reports_and_publications/press_releases/pr1709071).

<sup>32</sup> *Id.*

<sup>33</sup> Consent Order Under New York Banking Law §§ 39, 44, and 605, at 6, In the Matter of Habib Bank Ltd. & Habib Bank Ltd., N.Y. Branch (N.Y. State Dep't of Fin. Servs. Sept. 7, 2017), [https://www.dfs.ny.gov/system/files/documents/2020/03/ea170907\\_habib.pdf](https://www.dfs.ny.gov/system/files/documents/2020/03/ea170907_habib.pdf).

事件從未被該分行發現或報告過。這些交易包括各種可疑特徵，例如：(i) 缺乏經濟目的的付款（例如，向技術公司付款以購買皮革製品）；(ii) 結構交易；(iii) 空殼公司活動；(iv) 政治公眾人物活動。這些額外的案件有時揭露了與當事人和／或其受益所有人有關的負面新聞消息，包括對恐怖主義融資、黑市交易、販毒、走私和欺詐的指控。」<sup>34</sup>

從上述這個案例來看，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是 AML 工作中的重要關鍵之一。

### 2.1.3 負面新聞的持續監控

對於任何金融機構，在客戶開戶後，接續進行的分析之一是確定往來的客戶值得信賴；持續監控是有效管理並緩解風險和保護自己免受可能存在風險的犯罪份子、恐怖份子和政治公眾人物的關鍵要素<sup>35</sup>。

在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的指導手冊——FCTR 16.3.16 的加強持續監測中提到：

銀行必須及時更新作為 CDD 流程的一部分獲得的文件、數據或資訊。這將幫助銀行確定與業務關係相關的風險水平沒有改變，或者使他們能夠在風險水平發生變化時採取適當的措施<sup>36</sup>。

只檢查一次客戶是不夠的，機構需要有一個程序來持續監控客戶。持續監控功能包括根據作為客戶風險狀況的一部分制定的閾值對金融交易和帳戶進行監督，參照上述英國的作法，列舉需要監控的其他一些因素可能包括<sup>37</sup>：

1. 交易活動頻繁。
2. 區域外或異常跨境活動。

<sup>34</sup> *Id.*

<sup>35</sup> 蔣念祖，前揭註 6，頁 100-101。

<sup>36</sup>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INANCIAL CRIME THEMATIC REVIEWS 16/7 (2023), <https://www.handbook.fca.org.uk/handbook/FCTR.pdf>.

<sup>37</sup> *Id.* at 12/12-13.

- 3.人員被列入制裁名單。
- 4.成為政治公眾人物<sup>38</sup>。
- 5.媒體提及重大案件負面新聞。

總體來說按負面新聞的頻率遠高於其他因素，故機構需要投入更多的資源在負面新聞的持續監控上，並可能配合交易活動頻繁或區域外或異常跨境活動的偵測，以保持洗錢防制工作能夠在當有洗錢活動發生時在第一時間就能掌握並且進行相關工作進行。

## 2.2 現行國內作業的時機與問題探討

### 2.2.1 什麼時候需要執行姓名檢核作業？

綜觀機構的作業與參照各種作業法規，機構自身整理出一套作業要點：只要符合下列其中一種時點，即須進行客戶審查程序並進行姓名檢核作業。

- 1.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或客戶加開帳戶時。
- 2.發現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時。
- 3.定期審查時。
- 4.對過去取得客戶身分資料有懷疑時。
- 5.發生一定金額以上通貨交易時。
- 6.久未往來客戶恢復交易時。
- 7.客戶加開帳戶或新增業務往來關係時。
- 8.客戶身分與背景資訊有重大變動時<sup>39</sup>。

### 2.2.2 何時需要自動批次執行姓名檢核

名單資料庫如有更新時，又或是媒體提及重大案件負面新聞時，需就增

<sup>38</sup> 我國依照 FATF 頒布之國際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四十項建議第十二項及第二十二項建議指引（Guidance for Political Exposed Persons (Recommendation 12 and 22)），對重要政治性職務之人與其家庭成員及有密切關係之人範圍認定標準。

<sup>39</sup> 國泰投信洗錢防制部，國泰投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問答集：[https://www.cathaysite.com.tw/uploads/28/01\\_\\_online/57.pdf](https://www.cathaysite.com.tw/uploads/28/01__online/57.pdf)（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4月5日）。

量名單對全體客戶進行姓名檢核作業<sup>40</sup>，無論是否建立業務關係時或為批次姓名檢核時符合名單資訊，皆需由作業人員審核放行，如為制裁名單不得建立業務關係且應即時通報；若為國內外 PEPs/RCA 或是涉及負面新聞時，該客戶風險應提高至高風險客戶，且每年應執行定期覆審作業<sup>41</sup>。

### 2.2.3 現行姓名檢核作業暨負面新聞檢核的問題探討

從法規的訂立以及發展出來的實務中，洗錢風險最高的金字塔頂端，是全球性制裁以及各國政府制裁的官方名單，包含但不限於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The Office of Foreign Assets Control, OFAC）、聯合國、歐盟及我國公布之制裁名單等。名單上的制裁對象就是一定不能往來的客戶，若有業務往來要立即停止，並回報告給主管機關<sup>42</sup>。

再者，被視為可能是洗錢高風險威脅的還包括重要政治人物與其家屬還有其密切關係之人（如女朋友、情婦），由於政治因素使其涉及貪污的風險也比一般民眾更高。另外，最大宗的就是媒體提及重大案件中涉及負面新聞的人或機構，這個部分是最廣泛也是最難被檢核的。並且，負面新聞並非只是涉及洗錢、貪污、監管違規等行為，還包括了企業本身若有侵權、財務困難、管理不當等行為也包含在內<sup>43</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發布了最新 2021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發表會」<sup>44</sup>中指出，我國最新的 AML 風險威脅前置犯罪以最高及高風險威脅總共有 10+1 種犯罪，相較於 2018 年所發布的報告中辨識出的

<sup>40</sup> 劉家全，前揭註 11，頁 280。

<sup>41</sup> 同前註。

<sup>42</sup> 翁芊儒，百年金融情報商道瓊斯揭露 AML 設計關鍵，先靠 10 層資料分級評估洗錢風險，2019 年 12 月 31 日，iThome 網站：<https://www.ithome.com.tw/news/135125>（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3 月 31 日）。

<sup>43</sup> 同前註。

<sup>44</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2021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頁 18（2021）。

最高 8 種 AML 風險威脅前置犯罪<sup>45</sup>，其中毒品及詐欺蟬聯榜首，為我國最有可能洗錢的前置犯罪行為。至於殺人、性剝削等，雖然一般好像於洗錢較無關係，但實際從交易中發現的洗錢樣態，也將這兩種包括在內但列為低風險威脅，除此之外，有些金融機構，也將社會勞工（員工權利、人權、工作環境等）問題納入洗錢風險的考量，若為不肖業者，洗錢風險也相對提高<sup>46、47</sup>。

#### 2.2.4 中英文姓名檢核作業的不同

以目前世界上已經具備的反洗錢系統與商業資料庫來看，當需要評估客戶洗錢風險時，只要把客戶資料輸入到姓名檢核的反洗錢系統上進行檢核，和反洗錢系統中可以匯入已經蒐集完成的這些制裁名單禁止交易及政治人物及其親屬等，以及有負面新聞或犯有具有洗錢風險威脅的嫌疑犯的人物等高風險名單來進行比對。而比對邏輯也是主管機關特別重視，當比對國外名單時，多數採用模糊比對，因為英文屬於拼音文字，字詞音有相近就可能是同一人，例如（Tom Cruise 與 Thomas Cruise），當有疑似命中時就需要進行排除<sup>48</sup>。由於制裁、PEPs/RCA 等這類型的名單較為完整，有著別名、綽號、性別、生日、出生地、學經歷等只要確認客戶身分程序步驟有確實落實，就可以迅速檢核出結果來。過往，針對名稱命中時，還需要人工比對客戶其他資訊，現在，已經有相當的金融機構運用 RPA（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機器人技術來迅速進行其他欄位的資訊比對，快速核實是否為同一人<sup>49</sup>。但依照金管會針對辦理客戶及交易有關對象姓名及名稱之檢核作業

<sup>45</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2018 年國家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頁 17（2018）。

<sup>46</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前揭註 44。

<sup>47</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前揭註 45。

<sup>48</sup> M. Rajiv, *Levenshtein Algorithm for AML Sanctions/PEP Name Matching: Is It Time to Think Again?*, LINKEDIN (Jan. 15, 2019),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levenshtein-algorithm-aml-sanctions-pep-name-matching-mohapatra-firm>.

<sup>49</sup> 蔣念祖，訪談治略資訊執行長簡嘉宏紀錄：<https://reurl.cc/MRkK54>（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7 月 31 日）。

欠妥適指導來看，我國、中國大陸、香港、澳門等有中文名字的應當使用中文姓名進行檢核。中文字為象形文字，一般不會有拼音問題，反而是有斷字問題，例如：方偉、方偉正，與英文不同。此時，資訊系統勢必需要為中文檢核進行調整<sup>50</sup>。

### 2.2.5 本國姓名檢核作業名單不足

另外，客戶在進行 AML 的風險評估時，必須確保匯入資料庫的資料品質，若資料破碎、不完整，將無法透過搜尋就取得客戶資訊並進行比對，很容易產生 Garbage in、Garbage out 的問題，提高審查的成本。這也是為何多數金融機構都採取購買國外的商業資料庫。但這些國外的商業資料庫針對本國的政治人物及其親屬與密切關係人，或是負面新聞人物的資料蒐集都不夠完整，甚至有許多偏誤。據筆者瞭解，甚至有中華民國的大法官因其籍貫導致系統誤判為非我國國籍，系統甚至誤將其國籍列為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籍。還有國內外對於政治人物的認定也不一致。在我國，一般市議員是不列為重要政治性人物，而在國外，就連航空母艦艦長都是政治人物需要被監管。政治人物名單尚且如此，若是遇到負面新聞（例如：傾倒廢棄物）或犯有具有洗錢風險威脅的嫌疑犯的人物，因為個資法的保護，其資料的完整性更差，甚至新聞來源的網頁 URL 連結都已經失效。對於制裁人物、PEPs、RCA 等資訊相對容易取得，也容易比對。最困難且數量最龐大的，屬於負面新聞人物。通常就是只有人名加上犯了什麼罪。接著，就是至 Google 搜尋是否還有可能從其他資料，例如：嘗試自新聞中找到其他資訊，例如：年齡、性別等<sup>51</sup>。

<sup>50</sup> 金管會，辦理客戶及交易有關對象姓名及名稱之檢核作業欠妥適：<https://www.fsc.gov.tw/userfiles/file/107%E5%B9%B4%E4%B8%8A%E5%8D%8A%E5%B9%B4%E9%98%B2%E5%88%B6%E6%B4%97%E9%8C%A2%E5%8F%8A%E6%89%93%E6%93%8A%E8%B3%87%E6%81%90%E4%B8%BB%E8%A6%81%E6%9F%A5%E6%A0%B8%E7%BC%BA%E5%A4%B1.pdf>（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1 日）。

<sup>51</sup> 蔣念祖，前揭註 49。

## 2.2.6 網頁 URL 連結失效原因

一般新聞業者苦於具有著作權的新聞遭爬搜後進行未獲得新聞媒體授權的商業行為。為此在上架一段時間後，新聞業者即會將新聞的連結給改變或是乾脆直接下架網際網路，只允許會員線上登入帳號使用，降低未付費給該新聞業者的商業使用。這也使得在洗錢反資恐作業在負面新聞上發生取證的困難。一旦連結失效，主管機關查核時相關金融機構很容易遭認為有為確實執行姓名檢核的缺失。實際作業中，有些機構甚至採取直接列印新聞。但回到新聞業者為何要下架，就是爬搜或列印並使用在商業行為上究竟是否有侵權的疑慮，新聞業者的權益在國內一直未受到應有的重視<sup>52</sup>。

## 2.2.7 新聞來源的公正性

新聞文章不僅提供有關單一個人或公司的素材，還能提供與可能對金融機構構成威脅的其他個人或企業的直接或間接聯繫的名稱。

負面新聞與消息可以來自各種官方新聞來源或非結構化數據來源，例如傳統報紙、社交媒體、網際網路新聞、或司法院判決書資料。但一般機構最快的方式就是直接使用網際網路搜尋引擎如 Google 或 Bing 查詢<sup>53</sup>。

媒體來源的質量、可信度和獨立性至關重要，以降低產生使用有偏見、部分或虛假新聞的風險。負面新聞的可信度也是經常被討論的議題，理由是傳統新聞業者他們需要擔負查證義務，然而網際網路的業者卻常主張言論自由免責，任意刊登所謂的新聞。甚且，網路上常有不隸屬任何機構組織的公民記者，其報導更加難以究責。據一篇媒體可信度調查結果顯示，傳統的報社以及電視媒體被認為較嚴謹自律，新興的報業或是電視甚或是網際網路媒體的可信度則有較多質疑<sup>54</sup>。

<sup>52</sup> 同前註。

<sup>53</sup> *Automated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RAW COMPLIANCE, <https://rawcompliance.glueup.com/event/automated-adverse-media-screening-34701/> (last visited Mar. 24, 2022).

<sup>54</sup> 財團法人台灣媒體觀察教育基金會，2019 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頁 51：[https://www.mediawatch.org.tw/sites/default/files/files/2019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_0.pdf](https://www.mediawatch.org.tw/sites/default/files/files/2019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_0.pdf)

### 2.2.8 新聞爬搜的合法性

新聞需要付費的問題在國外一直是熱門討論議題。在 2019 年，澳洲政府終於開第一槍，要求 Google 與 Facebook 為新聞付費<sup>55</sup>。同時間，相較於 Google 和 Facebook 這種巨型搜尋引擎或資訊平台，一般民間或企業自行使用網路爬蟲任意使用他人通過巨大投入獲取的數據資源<sup>56</sup>，甚至造成商業侵權問題。在國外相關司法案例層出不窮，涉及網路爬蟲的司法案件達十餘起，甚至不乏刑事案件，而且此類爭議有越演越烈之勢。「網路爬蟲」引發的法律層面的爭議越來越多，其合法性的質疑將會對使用這類資料進行姓名檢核的「合規」性帶來傷害<sup>57</sup>。

### 2.2.9 手動搜索負面新聞的缺陷

手動搜索與客戶相關的負面新聞的最常見方法是在搜索引擎中輸入個人或公司的名稱（或首字母縮略詞）。各種搜索引擎，如 Google，提供了一項功能，人們可以只瀏覽新聞文章。一旦發現新聞報導，合規分析師將對其進行審查，並與客戶的個人資訊進行交叉核對，以確定該文章是具有潛在影響的真實報導還是誤報。

已經有許多報導表示 Google 等搜尋引擎並不適合於洗錢防制反資恐的

---

（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3 月 24 日）。

<sup>55</sup> Amanda Meade, *Google and Facebook: The Landmark Australian Law that Will Make Them Pay for News Content*, THE GUARDIAN (Feb. 16, 2021), <https://www.theguardian.com/technology/2021/feb/16/google-and-facebook-the-landmark-australian-law-that-will-make-them-pay-for-news-content>.

<sup>56</sup> 靠挖掘別人的資料數據來賺錢，「網路爬蟲」這個行為合法嗎？，2019 年 12 月 30 日，T 客邦網站：<https://www.techbang.com/posts/75284-is-the-internet-crawler-legal-china-and-the-united-states-have-different-vi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

<sup>57</sup> 葉雲卿，淺談 Webcrawler 網路爬蟲合法性——以美國訴訟案為討論中心，2018 年 6 月 27 日，北美智權網站：[http://www.naipo.com/Portals/1/web\\_tw/Knowledge\\_Center/Infringement\\_Case/IPNC\\_180627\\_0501.htm](http://www.naipo.com/Portals/1/web_tw/Knowledge_Center/Infringement_Case/IPNC_180627_0501.htm)（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30 日）。

負面新聞調查研究的工具<sup>58</sup>。這裡面牽涉到的問題包含：

1. Searching Engine Optimization：Google 是商業機構，其搜尋引擎的演算法並未針對洗錢防制反資恐目的進行搜索優化。使用者可能必須要在成千上萬條去搜索可能的訊息，越是負面新聞越有可能遭付費而將其被搜尋發現的順序往後推。再者，實際作業上，法遵作業人員有可能只是在網頁第一頁看不到訊息就結案。

2. 被遺忘權：2018 年歐盟通過史上最嚴苛的個人資料保護法，稱為《一般資料保護規則》（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賦予民眾被遺忘權。雖然美國還沒通過，但隨著歐盟開第一槍，越來越多的國家極有可能會追隨其腳步。一旦負面新聞的被報導人主張被遺忘權，金融機構將更難使用搜尋引擎得知相關報導。

3. Error 404：訊息被下架，此前已經提到，提供新聞資訊的業者很可能因為為了收費而將網頁下架，或者更改連結避免爬蟲爬搜。

4. 可信度：來源驗證／可信度和隱私安全問題。任何人只要付費請專業人士進行操作，都有機會人為地改變 Google 的搜尋結果呈現排序，因此排序並不是以來源驗證或是可信度來決定的。

5. 除了上述這些理由，手動搜索既費時又費力。在網際網路上發現的大量資訊很難進行精確和徹底的研究分析。它可能被認為是無效的，因為可能會遺漏媒體來源，或者文章也可能是不同的語言報導，分析師未知或未考慮，並且某些來源的訪問權限可能有限。如果金融機構快速發展並每天增加新客戶，這種手動搜尋的姓名檢核將越來越左支右絀<sup>59</sup>。

因此，從哈比銀行因未注意負面新聞報導與可能參與及資助恐怖主義的 Al Rajhi 銀行導致其紐約分行被裁罰 2.25 億美元罰款，顯見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必要性。然而，新聞的巨量以及非結構化的文字特性使得現有作法手動搜索負面新聞的可能無效且效率低下。將探討在負面新聞在國外的發展，

---

<sup>58</sup> Black, *supra* note 15.

<sup>59</sup> *Id.* at section: “Content types”.

以及在第一章提及的 FATF 新技術文件<sup>60</sup>中，針對其中提及的幾個國外的案例進行分析。

### 3. 負面新聞檢核之各國之發展

#### 3.1 各國對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具體作法

全球金融監管的主管機關，從金融犯罪執法網絡（FinCEN）（美國）<sup>61</sup>到歐盟委員會（歐盟）<sup>62</sup>、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CA）等<sup>63</sup>，都將負面新聞檢核視為銀行和金融機構採取的金融反犯罪措施的重要組成部分，並正在執行同樣的嚴格要求，將其作為 KYC/CDD 的一部分。金融機構在開戶時必須確認客戶身分、審查並持續監控其客戶。

FATF 建議金融機構執行負面新聞的媒體搜索，作為增強盡職調查（EDD）流程的一部分<sup>64</sup>。據 FATF 稱，在與高風險客戶往來時，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尤為重要<sup>65</sup>。機構應瞭解每個客戶的聲譽，並確定他們是否面臨監管處罰或曾因洗錢、資助恐怖主義或其他犯罪活動而受到調查，並且如果客戶在新聞中被負面提及，這可能表明風險較高，需要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該建議明確說明了機構需要瞭解哪些違法行為，並將其稱為「指定違法行為」——例如欺詐、偽造文書、侵犯著作權、走私、詐欺。

---

<sup>60</sup> FATF, *supra* note 19.

<sup>61</sup> *Information on Complying with the 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 Final Rule*, *supra* note 30.

<sup>62</sup> De Vreese, *supra* note 29.

<sup>63</sup>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supra* note 36.

<sup>64</sup> FATF, GUIDANCE FOR A RISK-BASED APPROACH: THE BANK SECTOR 20 (2014),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Risk-Based-Approach-Banking-Sector.pdf>.

<sup>65</sup> *Id.*

### 3.1.1 各國監管要求

美國 FinCEN 發布了關於客戶盡職調查標準的規則。建議企業實施基於風險（風險基礎方法）的程序，以確定何時通過媒體提及負面新聞來源進一步篩查客戶，以及何時可能需要提交可疑活動報告（Suspicious Action Report, SAR）<sup>66</sup>。

歐盟自 2021 年 6 月 3 日起生效的第 6 條反洗錢指令（6AMLD）要求公司對高風險客戶執行強化的盡職調查流程。這包括「進行開源或負面新聞搜索」，並鼓勵使用自動負面新聞篩查檢核技術來做到這一點。客戶可以根據他們所在的位置等因素比如僅命中姓名但前置犯罪屬於高威脅行為，自動歸類為高風險<sup>67</sup>。

### 3.1.2 因應 COVID-19 導致監管需求的增加

全球因應 COVID-19 疫情及遠距辦公的增加改變了網路犯罪的格局。它為洗錢者和金融犯罪份子創造了新的機會。金融機構被迫在網上開展更多業務，而新的全球居家辦公勞動力創造了更多利用金融和網路安全弱點的機會。再加上政府的疫情補貼與線上遠端銀行業務增加相結合下，導致金融欺詐和相關洗錢活動激增。

然而，根據德勤 2020 年反洗錢準備調查報告，只有 63% 的受訪者表示他們會定期進行負面新聞的媒體搜索以更新客戶資料。這表明金融機構普遍缺乏對負面新聞的媒體篩查重要性的認識<sup>68</sup>。

<sup>66</sup> Customer Due Diligence Requirements for Financial Institutions, 81 Fed. Reg. 29398, 29409 (May 11, 2016), <https://www.gpo.gov/fdsys/pkg/FR-2016-05-11/pdf/2016-10567.pdf>.

<sup>67</sup> *Proposal for a Directive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n the Mechanisms to Be Put in Place by the Member States for the Prevention of the Use of the Financial System for the Purposes of Money Laundering or Terrorist Financing and Repealing Directive (EU) 2015/849, supra note 24.*

<sup>68</sup> DELOITTE, ANTI-MONEY LAUNDERING PREPAREDNESS SURVEY REPORT 2020, at 20 (2020), <https://www2.deloitte.com/content/dam/Deloitte/in/Documents/finance/Forensic/in-forensic->

歐洲銀行管理局（Europe Banking Authority, EBA）在其最新審查中警告說，歐洲金融部門在其洗防反資恐（AML/CFT）措施方面仍未完全有效。該報告還提醒金融機構應確保在監管機構訪問時準備好流程，以展示其基於風險（風險基礎方法）的洗防反資恐方法。其內容包括 KYC 和 CDD 措施，並針對姓名篩選包括制裁（Sanction）名單、政治公眾人物（PEPs）名單以及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Adverse Media Screening, AMS）<sup>69</sup>。

未能合規業者須負擔的成本日漸變得昂貴，因為針對銀行違反反洗錢法的罰款持續上升。據調查，美國銀行在 2020 年被罰款 142 億美元，其中大部分是針對 AML 違規行為<sup>70</sup>。2020 年《反洗錢法》為美國金融機構開啟了反洗錢執法和監管的新時代隨著這些新規則的實施，包括可能加強制裁和罰款，金融機構有新的當務之急需認真對待洗錢防制，特別是 KYC/CDD 中的最需要持續關注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

### 3.1.3 前置犯罪的負面媒體檢核

前置犯罪是指在洗錢或恐怖主義融資之前產生金錢並發生的犯罪。長期以來，全球主管機關一直試圖釐清哪些前置犯罪會導致洗錢。許多新的前置犯罪將需要由受監管的金融機構或是企業進行監控。在每種情況下，金融機構都有責任對新客戶進行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並持續監控媒體資料以獲取與現有高風險客戶相關的資訊。然而，在沒有足夠解決方案的情況下對其進行篩查與檢核將是一項艱鉅的任務。

---

AML-Survey-report-2020-noexp.pdf.

<sup>69</sup> EUROPEAN BANKING AUTHORITY, EBA REPORT ON COMPETENT AUTHORITIES' APPROACHES TO THE ANTI-MONEY LAUNDERING AND COUNTERING THE FINANCING OF TERRORISM SUPERVISION OF BANKS (ROUND 2 - 2020/21), at 4 (2022), [https://www.eba.europa.eu/sites/default/documents/files/document\\_library/Publications/Reports/2022/1028593/Report%20on%20CAs%20approaches%20to%20AML%20CFT%20supervision.pdf](https://www.eba.europa.eu/sites/default/documents/files/document_library/Publications/Reports/2022/1028593/Report%20on%20CAs%20approaches%20to%20AML%20CFT%20supervision.pdf).

<sup>70</sup> Justinas Baltrusaitis, *Banks Worldwide Amass \$14 Billion in Fines in 2020, US Banks Account for 78%*, FINBOLD (Jan. 11, 2021), <https://finbold.com/banks-worldwide-amass-15-billion-in-fines-2020-us-banks-account-for-73/>.

歐盟第 6 條反洗錢指令（6AMLD）是第一個針對所有相關前置洗錢犯罪的準確和綜合清單，包括許多以前在歐盟立法中被列為刑事犯罪的新前置犯罪，並且肯定會有對負面新聞媒體檢核（AMS）的影響的歐盟反洗錢指令。

6AMLD 還規定了 22 項新的「前置犯罪」，即導致或促成洗錢犯罪的犯罪。這些新定義的犯罪包括網路犯罪、環保犯罪、內線交易和某些稅務犯罪。所有這些行為都需要媒體監控系統進行篩查。如果不這樣做，可能會導致罰款和處罰、消費者信心喪失，甚至金融機構倒閉。22 項前置犯罪的列表如下：

1. 參與有組織的犯罪集團或敲詐勒索（Participating in an organized crime group or racketeering）。
2. 恐怖主義（Terrorism）。
3. 販賣人口和偷運移民（Human trafficking and migrant smuggling）。
4. 性剝削（Sexual exploitation）。
5. 非法販運麻醉藥品和精神藥物（Illicit trafficking in narcotic drugs and psychotropic substances）。
6. 非法武器販運（Illicit arms trafficking）。
7. 非法販運贓物和其他貨物（Illicit trafficking in stolen and other goods）。
8. 貪腐（Corruption）。
9. 欺詐（Fraud）。
10. 偽造貨幣（Counterfeiting currency）。
11. 仿冒和盜版產品（Counterfeiting and pirating products）。
12. 謀殺（Murder）。
13. 綁架和劫持人質（Kidnapping and hostage-taking）。
14. 搶劫或盜竊（Robbery or theft）。
15. 走私（Smuggling）。
16. 與直接稅和間接稅有關的稅務犯罪（Tax crimes relating to direct and

- indirect taxes)。
17. 恐嚇取財 (Extortion)。
  18. 偽造文書 (Forgery)。
  19. 海盜行為 (Piracy)。
  20. 內線交易和市場操縱 (Insider trading and market manipulation)。
  21. 環保犯罪 (Environmental crime)。
  22. 網路犯罪 (Cybercrime)<sup>71</sup>。

22 項前置犯罪的編纂改變了洗錢防制作業的調性，因為它將前置犯罪重新置於反洗錢的最前沿——發現、打擊和預防有助於犯罪份子獲取犯罪所得的犯罪。

美國對犯罪所得來源的日益關注不僅在歐盟，而且關注到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司法管轄。例如，紐約州金融服務署 (NYDFS) 2017 年第 504 條規定，姓名檢核和交易監控平台不僅應針對洗錢和恐怖主義融資的核心犯罪進行配置，還應針對其前置犯罪名稱詞進行配置，以便可以識別各種可能有洗錢威脅的犯罪類型行為<sup>72</sup>。

對前置犯罪的日益關注肯定會對未來如何實施 AML 控制產生影響，並將使金融機構考慮在客戶開戶和持續監控客戶帳戶或交易行為時需要進行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與前置犯罪之間的鏈接。

### 3.2 標準 AML 行不通，需要 AI 助攻

儘管 FATF 和 FinCEN 等監管機構希望金融機構對高風險客戶進行全面的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並且要求金融機構若未切實執行，即應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但如何獲取這些資訊至今並沒有統一的標準或協定。一般來說，

---

<sup>71</sup>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Predicate Offences and 6AMLD*, COMPLY ADVANTAGE (Nov. 17, 2021),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adverse-media-screening-predicate-offences-6aml/>.

<sup>72</sup> *Transaction Monitoring Certification (504)*, NYDFS, [https://www.dfs.ny.gov/industry\\_guidance/transaction\\_monitorimo](https://www.dfs.ny.gov/industry_guidance/transaction_monitorimo)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公司和金融機構可以自由地開發對其客戶群和風險偏好有意義的媒體檢核方法<sup>73</sup>。

但據多數報導表示，儘管金融業在反洗錢解決方案上花費了大量資金，但洗錢活動仍在繼續。2019年，Lexis Nexis Risk Solutions 的研究人員發現，美國和加拿大金融服務公司的 AML 合規成本為 315 億美元<sup>74</sup>。這是由於在 AML 法遵合規方面，許多機構至今仍然依賴人工，這對於有效性或成本來說並不是最佳解。實際上，人們使用 Google 等公開可用的搜索引擎幾乎不可能進行任何接近有效的 AML 客戶盡職調查，又或者說成效甚低，可能數百個案子只有一個能夠被完成調查。尤其是在公開搜尋引擎的搜尋排序並非以 AML 來排序且不斷變化的基礎上。導致以此為基礎的 AML 解決方案因大量誤報而陷入判斷困難，進而導致需要大量法遵人員手動覆核。其等花費 99% 的時間來研究許多完全正常的案件才發現是誤報烏龍一場，卻讓犯罪份子依靠這種耗時且無效的調查程序來持續隱藏他們的非法活動<sup>75</sup>。尤其是，關鍵字組合搜查（用於查找特定結果的關鍵字和組合的邏輯運算符）已被認為是識別風險的低效方式，這些風險並未整齊地放在制裁篩選和 PEPs 列表中，例如分析師一次只能在 Google 中搜索 32 個關鍵字（包括這些關鍵字的變體，如欺詐、詐欺）時<sup>76</sup>。

<sup>73</sup> THE WOLFSBERG GROUP, THE WOLFSBERG GROUP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FAQS) ON NEGATIVE NEWS SCREENING 2 (2022), <https://www.wolfsberg-principles.com/sites/default/files/wb/Negative%20News%20Screening%20FAQs%20%282022%29.pdf>.

<sup>74</sup> *Increase AML Compliance Efficiencies and Lower Costs*, LEXISNEXIS, <https://risk.lexisnexis.com/insights-resources/research/2019-true-cost-of-aml-compliance-study-for-united-states-and-canada>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sup>75</sup> *Does Using Google Search String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Work?*, SIGMA (Dec. 14, 2022), <https://www.sigmaratings.com/knowledge-center/does-using-google-search-strings-for-adverse-media-screening-work>.

<sup>76</sup> *The Problem with Keywords in Adverse Media*, COMPLY ADVANTAGE,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the-problem-with-keywords-in-adverse-media-and-negative-news/>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 3.2.1 人工智能搜索工具

Comply Advantage 是一家專注與 AML/CFT 的美國新創公司，並獲選為 2021 年 CB Insights Fintech 250 頂級金融科技初創公司名單<sup>77</sup>，Comply Advantage 為偵測負面新聞以優化媒體檢核投入了可觀的人工智慧偵測訓練。負面新聞搜尋方面，Comply Advantage 提出了遵循 6AMLD 下，應用有潛在前置犯罪風險的新聞標籤並結合相當關鍵字來更快找到相關連的資料，且搜索功能也由 AI 技術驅動，比如使用自然語言處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NLP）技術分析文章以及機器學習分類來給定這些前置犯罪的新聞標籤，定位媒體新聞中實際存在隱藏風險的信號。這只能通過機器學習實現，而不是通過過時的基於規則的系統<sup>78</sup>。一旦確定了是負面新聞，下一步就是讓機構人員可以選擇過濾掉與他們的業務無關的內容。然而，當涉及負面新聞犯罪類型時，並不總是那麼有明確的界限。前置犯罪辨識則是一個機器學習分類辨識的方向，可以指引正確地過濾那些業務無關的內容。

### 3.2.2 參照香港和新加坡的作法

體察各國主管機關均沒有大量關於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指導。一般希望確保金融機構不會錯過相關的負面新聞。是以各國的金融機構或是 RegTech 公司都各自發展自己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服務，下一節我們將從 FATF 發表的報告中，風險目前幾個針對姓名檢核國外案例作法。然而，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sup>79</sup>和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sup>80</sup>則是值得注意的例外，它們

<sup>77</sup> *Comply Advantage Named to 2021 AIFinTech100 List*, COMPLY ADVANTAGE (Sept. 13, 2021), <https://www.globenewswire.com/news-release/2021/09/13/2295541/0/en/Comply-Advantage-Named-to-2021-AIFinTech100-List.html>.

<sup>78</sup> *Introducing: New Adverse Media Risk Categorization*, COMPLY ADVANTAGE (Jul. 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new-adverse-media-risk-categorization/>.

<sup>79</sup>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https://www.mas.gov.sg/>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sup>80</sup>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https://www.hkma.gov.hk/eng/>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為在交易監控方面使用負面新聞消息提供了強有力和可行的指導。參照 MAS 文件中的第 13 頁的第 2.25 條以及第 16 頁的 Case Study L 與 Note 2.25<sup>81</sup>，以及 HKMA 文件的第 13~17 頁的 Annex Quality and Consistency in Suspicious Transaction Reports<sup>82</sup>。

### 3.3 FATF 針對使用新技術在洗防反資恐上的建議

本章從 FATF 在 2021 年 7 月發表的報告「應用新技術洗防反資恐上的機會與挑戰 (Opportunity and Challenge of new technologies in AML/CFT)」(以下簡稱：FATF 報告) 來看<sup>83</sup>，從 FATF 的指引中，得出如何運用新科技如人工智慧大數據的規則並能確實落實到洗錢防制法令遵循中協助機構有效完成客戶盡職調查工作特別是基於媒體的新聞檢核。

#### 3.3.1 客戶姓名檢核使用新技術的機會

FATF 鑑於客戶姓名檢核對於 AML/CFT 作業是否能夠成功在第一時間阻絕洗錢防制的事前檢核的重要性，然而這個過程也是令金融機構在執行時左右為難，苦不堪言。提出在客戶查核程序中姓名篩選與資料匹配方面加強使用新技術具有改進合規流程的巨大潛力，並且指出因為過時且與區域不符的制裁、PEPs 和其他名單被認為是需要改進的領域。新技術將允許區分相似的名稱和其他可供識別的元素，能夠克服語言差異，識別與負面新聞資訊和不同數據庫之間的交叉引用。而自然語言處理和更先進的模糊匹配技術可以

<sup>81</sup>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GUIDANCE FOR EFFECTIVE AML/CFT TRANSACTION MONITORING CONTROLS 13-16 (2018), [https://www.mas.gov.sg/-/media/MAS/Regulations-and-Financial-Stability/Regulatory-and-Supervisory-Framework/Anti\\_Money-Laundering\\_Countering-the-Financing-of-Terrorism/Guidance-for-Effective-AML-CFT-Transaction-Monitoring-Controls.pdf](https://www.mas.gov.sg/-/media/MAS/Regulations-and-Financial-Stability/Regulatory-and-Supervisory-Framework/Anti_Money-Laundering_Countering-the-Financing-of-Terrorism/Guidance-for-Effective-AML-CFT-Transaction-Monitoring-Controls.pdf).

<sup>82</sup>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TRANSACTION SCREENING, TRANSACTION MONITORING AND SUSPICIOUS TRANSACTION REPORTING 13-17 (2018), <https://www.hkma.gov.hk/media/eng/doc/key-information/guidelines-and-circular/2018/20180510e2a2.pdf>.

<sup>83</sup> FATF, *supra* note 19, at 29.

為姓名檢核提供更顯著優勢<sup>84</sup>。

### 3.3.2 可審計性與可問責性

可審計性與可問責性是現代金融機構治理的基礎，金融機構在採取新的 IT 技術時，需注意技術本身的可審計性與可問責性，特別是大數據技術以及人工智慧等技術，由於大量採用統計等以科學為基礎的實施，所以也被視為是可以改善風險評估、新開戶實施、與主管機關當局的關係，並增加可審計性與可問責性，並且可以提升良好的治理能力同時節省成本<sup>85</sup>。

可審計性與可問責性實踐在 AI 人工智慧中，稱為過程可解釋性與結果可詮釋性。實施 AI 技術時要注意 AI 推理過程的可被人理解（可解釋性）與評估結果能得到因果一致（可詮釋性）的結論。然而數位化解決方案的解釋性和可詮釋性困難是機構和主管機關面臨的另一個關鍵挑戰，其中有一部分原因是金融機構和政府的 AML/CFT 專業人士對創新技術潛力的認識以及相關專業知識不足。根據 FATF 報告提供的資訊和分析類型，加強政府機關和私人機構之間的溝通與合作，以及強調負責任地採用新技術和有效性，特別是在數據保護法規方面，將是關鍵克服這些挑戰並充分實現負責任創新的承諾，以加強 AML/CFT 措施的有效性<sup>86</sup>。

而在 FATF 報告也指出：「需要明確人工智能及相關技術的可解釋性和可詮釋性」<sup>87</sup>，這是因為最新發展的 AI 技術其中也有許多令人生疑的部分。例如：對於最時髦的人臉辨識進行破解的 MIT，僅僅一件 T-shirt 就成功欺騙了 AI。而且還不是每次都能欺騙成功，雖然現實環境中欺騙率高達 63%，這類的 AI 其實是具不可被審計以及不可被問責<sup>88</sup>。如果應用在洗防科技上，可

<sup>84</sup>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Predicate Offences and 6AMLD, supra note 71.*

<sup>85</sup> FATF, *supra note 19*, at 4.

<sup>86</sup> *Id.*

<sup>87</sup> *Id.* at 48.

<sup>88</sup> 施雯雯，麻省理工研發特殊 T 恤 破解人臉辨識技術，2019 年 11 月 11 日，香港經濟日報網站：<https://inews.hket.com/article/2495229/>（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22 日）。

能會帶來意想不到的後果。所以，選擇合適的 AI 模型也是重要的技術合規之一。

以下，就針對金融機構的洗防治理中，需要注意到的可審計性以及可問責性，分別對應到 AI 大數據科技需要具備的過程可解釋性（Explainability），以及結果可詮釋性（Interpretability）。

### 3.3.3 可審計性與 AI 模型過程可解釋

可審計性使得過程能夠被檢視。萬一在出現問題時，能夠追蹤並且改進，使用可解釋的 AI 技術也是使得可審計性可以充分展現的理由，在新技術的背景下，可解釋性意味著基於技術的流程、解決方案或系統能夠被解釋（解析）、理解和問責。可解釋性提供了對解決方案如何工作（輸入）和產生結果（輸出）的充分理解。可解釋性是信任和負責任使用的基本條件。可解釋的人工智能技術提供了用於實現結果的數據、變量和決策點的透明度<sup>89</sup>。

補充說明：可解釋性顯示了每個輸入的參數對最終決定的重要性。例如，我們有這些數據輸入：

1. 年齡。
2. 性別。
3. 學歷。
4. 經歷。

要得出兩個同名同姓的人的他們其他資訊比對來計算相似程度，如果這個模型具有很高的可解釋性，我們可以說，例如：

1. 年齡相同增加 10 倍的相似度。
2. 性別不同相似度為零。
3. 年齡且學歷相同相似度超過 95%。
4. 年齡且經歷相同相似度超過 99%。

---

<sup>89</sup> FATE, *supra* note 19, at 57.

### 3.3.4 可問責性與結果可詮釋

可問責性是對於結果的詮釋以及為何產生這個結果進行問責。AI 技術的實施需要對結果有問責性，針對每一個結果能夠詮釋其理由，而並非只是給出一個結果卻不能理解這個結果的理由為何，例如 AI 系統判讀是高風險，但無法給出理由詮釋給出高風險的理由，問責也是技術提供者以及用戶之間信任的最重要基石。可詮釋性的實際或感知問題也導致在技術提供者和用戶之間建立可信賴關係的能力受到限制，並且缺乏對通過新技術處理的數據產生足夠的信任<sup>90</sup>。

需補充說明的是，在機器學習領域，模型可以作為世界的準確或不準確表示進行測試和驗證。可詮釋性意味著可以確定因果關係。這表示，如果一個模型可以接受輸入，並總是獲得相同的輸出，那麼表示該模型是可詮釋的。在高風險領域中，例如洗錢防制，需要具有高可詮釋性的模型。高度可詮釋的模型等同於能夠讓另一方承擔責任。將高度可詮釋性作為設計標準，有助於在技術人員和使用人員之間建立信任<sup>91</sup>。

### 3.3.5 新技術實施的有效性

任何新技術的實施也需要不斷地檢視有效性，所幸機構在實施資訊技術流程對於有效性都已經建置辦法與流程，以檢測和打擊洗錢／資恐風險。通過對有效性進行衡量，將鼓勵金融機構更加注重結果，並確保新技術的採用符合目的並在其生命週期內繼續充分發揮作用<sup>92</sup>。這些有效性測量也將作為主管機關和金融機構，在現有模型未能達到預期效果時，提供重新校准的回饋。同時，明確的衡量標準將有助於主管機關評估金融機構採用的新技術是

<sup>90</sup> *Id.* at 38.

<sup>91</sup> Jonathan Johnson, *Interpretability vs Explainability: The Black Box of Machine Learning*, BMC (Jul. 16, 2020), <https://www.bmc.com/blogs/machine-learning-interpretability-vs-explainability/>.

<sup>92</sup> FATE, *supra* note 19, at 44.

否確實合規<sup>93</sup>。

### 3.3.6 人工審查不可偏廢

如果負責任地按比例使用，AML/CFT 的創新技術可以幫助識別風險，並將合規工作重點放在現有和新出現的挑戰上。但人工審查和人力投入仍然有其必要性。例如，即使在一個技術賦能的監管環境中，也必須依靠人類行為者來識別和評估新技術帶來的任何剩餘風險，並制定適當的緩解措施。將數位解決方案的效率和準確性與人類專家的知識和分析技能相結合，可以產生更強大的系統，有效地應對 AML/CFT 的要求，同時完全可審計（auditable）和可問責（accountable）<sup>94</sup>。

無論實施何種人工智慧自動化的技術，仍須注意在那些被篩選出來的殘餘風險。人工智慧無疑是強大的技術，但是其基於大數據的統計性質，仍無法避免有準確率，誤殺（偽陽性）、誤放（偽陰性）的失誤存在，這也就造成了殘餘風險。金融機構應評估是否存在使用新技術可能產生的模稜兩可的剩餘風險<sup>95</sup>並訂出錯誤率作為每年持續調整的參考。對於剩餘風險，機構仍然應在適當情況下以人工介入方式辨識殘餘風險。

### 3.3.7 主管機關應積極鼓勵對新技術的支持

為了鼓勵金融機構願意採用新技術探索新的可能性。主管機關應積極鼓勵對新技術的支持並且提出實質支持政策。在 FATF 報告第 149 條指出：「如果主管機關和 FATF 對新技術表現出更積極的支持，這將有助於應對受監管實體表達的風險突出和信任問題。許多國家或地區已經以技術衝刺、加速器、創新中心和其他合作計畫的形式支持新技術。私營公司可以在這些計畫中開發、展示和測試其工具，並接收各方對這些工具適用 AML/CFT 框架與否的回饋。FATF 和個別主管機關均不應就個別技術或供應商採取立場。

<sup>93</sup> *Id.*

<sup>94</sup> *Id.* at 5.

<sup>95</sup> *Id.* at 44.

遵守 AML/CFT 要求的責任仍由受監管實體承擔。相反，FATF 和各個國家當局的作用應該是實現創新和新方法，使市場能夠在適當的監管和監督範圍內支持值得信賴和經過驗證的技術，並尊重國家政府設定的公共政策目標。」<sup>96</sup>

### 3.3.8 案例分享

#### 3.3.8.1 巴西央行的自然語言應用

自然語言處理和模糊匹配工具還可以更有效地減少誤報（假陽性）和誤放（假陰性）（例如在姓名檢核制裁檢核過程中），但主要是克服了數據品質問題，因為電腦程序在鏈接資訊素材方面有更好的表現。例如，將搜索引擎結果與 PEPs 名單聯繫起來，識別欺詐企圖，監控制裁名單等<sup>97</sup>。

以下是在「FATF 報告」中 Box 7. 的案例：巴西中央銀行（Brazil Central Bank, BCB）於 2020 年 4 月批准了自然語言處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NLP）的監理科技（Supervisory Technology, SupTech）項目，旨在將基於 NLP 技術的用於文檔處理的人工智能應用納入監管目的。通過這個項目，BCB 打算進一步降低其法律和監管框架中規定的監管屬性的不合規風險，並提高監管效率<sup>98</sup>。

正在開發的工具包括分析：

1. 社交媒體：從社交媒體獲取文本作為監督活動的輔助資訊來源；
2. 內部報告和文件：對於受到 AML/CFT 遠端檢查範圍內的受監管實體其響應並存儲在 Web-based 系統中進行分類和總結，以增加提供的定性資訊的處理能力，提供監督要求的改進；
3. 外部報告和文件（解釋性說明、審計報告、相關事實和董事會會議紀錄）：向監管機構提供研究、總結和分類相關資訊，例如審計報告解釋性說明中的定性資訊；

---

<sup>96</sup> *Id.*

<sup>97</sup> *Id.* at 23.

<sup>98</sup> *Id.* at 24.

4.全球互聯網研究：掃描公共數據以進行分析、構建指標和／或形成數據庫，以提取與洗錢／資恐相關的受監管單位相關的資訊。在第二階段，機器學習將用於閱讀新聞並從中提取涉及基於貿易的洗錢（Trade-Based Money Laundering, TBML）的法律實體的證據；

5.報告自動化——檢查和跟進：自動生成用於檢查的工作文件和報告的描述性文本<sup>99</sup>。

在本案例中，巴西央行運用 NLP 技術處理從社交媒體以及新聞中獲取洗錢的可能資訊並結合受監管實體的內部報告文件以及外部報告和文件進行分析，最終得到一份報告並且是自動化的<sup>100</sup>。本案例展現了監管機關使用 NLP 技術在監理科技上的創新性嘗試。

#### 3.3.8.2 金融機構與新加坡 RegTech 公司的合作案例

這是在 FATF 報告中作為附錄 D（Annex D）的案例研究（Case Study），說明這是一家金融機構與總部位於新加坡的 RegTech 公司合作開展 AML 任務。此次合作產生了一個整體的機器學習解決方案，這將使金融機構提取更快和更準確的資訊，以防止和發現可疑的洗錢活動<sup>101</sup>。

該解決方案解決了銀行反洗錢框架內的兩個主要流程——交易監控和姓名檢核——有效地創建工作流程，根據風險級別對警報進行優先級排序，以幫助法遵團隊專注於那些最重要的警報<sup>102</sup>。

該解決方案結合了監督和非監督機器學習技術，旨在更快、更準確地檢測可疑活動並識別高風險客戶。它提供了一種智能方法來對交易監控和姓名檢核警報進行分類，方法是將它們分成三個風險號——L1、L2 和 L3——其中 L3 是最高風險號<sup>103</sup>。

交易監控模組能夠根據風險評分對已知警報進行優先級排序，並檢測新

---

99 *Id.*

100 *Id.*

101 *Id.* at 67.

102 *Id.*

103 *Id.*

的未知可疑模式。姓名檢核模組則具有三個核心組件——通過更廣泛的複雜名稱排列以增強名稱匹配（英文姓名）、通過客戶的主要和次要資訊的特徵推理來準確的給出警報以減少未確定的命中。這些功能有助於準確地區分虛假命中和真實命中<sup>104</sup>。

該工具具有用於自動、持續學習的自學習機制和正在申請專利的可解釋 AI 框架，可用於徹底理解和進行質量調查。該框架以業務用戶可以理解的方式解釋了機器學習模型進行每個警報預測背後的基本原理<sup>105</sup>。

當它發現可疑活動模式時，系統還會創建一個智能規則並將其添加到 AML 類型庫中，從而使機器學習模型能夠檢測類似模式以用於未來的警報。這意味著隨著時間的推移，該解決方案將繼續過濾誤報的數量並實現更準確的追蹤。如此一來，銀行員工將能夠利用節省的時間對可疑案件進行更深入的調查，或快速有效地專注於其他案件<sup>106</sup>。

在本案例中，示範了如何使用人工智慧技術來對姓名檢核警報進行分類，其中通過增強姓名的匹配（註：因為英文是拼音文字，需要以各種排列組合或是諧音來更廣泛的進行名稱匹配），接著通過對客戶主要資訊和次要資訊的特徵推理準確地警示偵測以減少未確定的命中<sup>107</sup>。

### 3.3.8.3 墨西哥以應用程式介面成為監理科技創新解決方案

為了解決銀行資訊孤島或為雲端計算以及與外界不同資訊實體（例如：在我國的經濟部工商查詢）之間建立一個安全的通道，應用程式介面（Application Program Interface, API）已經被證實是安全且非常有效的一種方式，FATF 大力推薦採取此種作法，也建議金融機構思考採取這種新型態的 IT 技術為銀行內部的 AML 系統與外部資料庫形成一個數據交還機制並達成自動化加速流程<sup>108</sup>。

---

<sup>104</sup> *Id.*

<sup>105</sup> *Id.*

<sup>106</sup> *Id.*

<sup>107</sup> *Id.*

<sup>108</sup> *Id.* at 7.

API 是一種允許不同應用程序連接和通信的軟體。API 還經常用於提供支付服務，例如通過網站接受捐贈。數位化轉型問卷的受訪者提到 API 是針對已識別的洗錢和資恐問題的最常用和相關的解決方案之一<sup>109</sup>。

而 API 的好處有：

1. 增強傳統銀行數據之間的交互操作性，跳脫碎片化框架的孤立系統。
2. 提高自動化程度，體現在資源優化和輸出精度上。
3. 提供匯總和標準化的數據饋送，舉例來說在客戶開戶過程中，幫助金融機構為新客戶建立更完整的風險概況<sup>110</sup>。

應用 API 的好處，在 FATF 報告中揭示在 Box 14. 墨西哥有一個應用，示範如何將大數據與人工智能之間以 API 方式架構起來，從而實現根據金融機構潛在的風險暴露來推薦可能的可疑交易反洗錢警報<sup>111</sup>。

基於 API 的 AML 數據架構和 AI 驅動的分析工具，其中包括：

1. 一個集中式平台，用於向受監管實體生成標準化、自動化的請求，通過存儲在數據湖中的推送或拉取提交原始數據的讀取。

2. 一組 API，用於建立安全、直接的機器對機器數據傳輸線路，將數據饋送到處理引擎，即時運行驗證測試，驗證報告的品質、內容和結構，並將處理後的數據匯集到數據湖中，創建一個統一的、單一的和訪問—受控的資訊架構。

3. 人工智能驅動的分析，使用預測分析和機器學習技術（聚類、神經網絡、邏輯回歸、隨機森林）檢測可疑交易，並根據金融機構的潛在風險暴露使用機器學習推薦 AML 警報。

4. 儀表板和監視列表跟蹤器提供了 AML 風險狀況的監控畫面。

5. 在第二階段，收費將包括一個人工智能驅動的分析工具，該工具使用預測分析和機器學習技術（聚類、神經網絡、邏輯回歸、隨機森林）檢測可

---

<sup>109</sup> *Id.* at 31.

<sup>110</sup> *Id.* at 32.

<sup>111</sup> *Id.* at 34.

疑交易，並根據金融機構的潛在風險暴露使用機器學習推薦反洗錢警報<sup>112</sup>。

本案例則示範了如何使用 API 來介接兩個不同的實體之間的數據交換。而其中該 AML 應用解決方案則示範了應用人工智慧分析將客戶資料以及政治人物高風險人物名單以及交易資訊包括異常交易資訊，從而在其中發現並識別、結合了姓名檢核與交易紀錄包括有異常的交易以及過去可疑交易報告，運用 AI 預測分析和機器學習技術來綜合分析並警示具有 AML 風險的可疑交易<sup>113</sup>。

## 4. 使用 AI 大數據技術為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賦能

### 4.1 當前手動負面新聞媒體檢核低效的原因分析

據調查，國內大多數銀行和金融機構目前在公共領域也是通過人工搜索（例如通過 Google 或 Bing）進行負面新聞與媒體檢核，通常是在客戶開戶和定期審查期間，或是當可疑交易發生時針對客戶及其交易對象進行進一步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此類搜索基於名稱和關鍵字，並生成大量結果<sup>114</sup>。然後，分析師通讀這些結果以識別相關匹配，然而這個過程非常費時且很可能根本無效；我們仔細分析大家的作法，由於以下這些實際作業中遇到的問題，無論是國外還是國內，通過 Google 或是 Bing 的人工搜索方法已被證明是有缺陷的：

1. 手動分析每個客戶的大量搜索結果既耗時又容易出錯。

2. 搜索結果在上下文和目標客戶方面經常不匹配，因為即使銀行的客戶不是目標人物但在文章中只要在其他一些上下文中提到過同名同姓未確認情況便草率結案，使得結論與證據根本不一致<sup>115</sup>。

---

<sup>112</sup> *Id.*

<sup>113</sup> *Id.* at 34-35.

<sup>114</sup> 蔣念祖，前揭註 49。

<sup>115</sup> Sujata Dasgupta,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A Key Pillar of Financial Crimes Compliance*,

3. 公共領域搜索有局限性，因為只搜索開放的網路文章，但無法觸及還有多個其他付費新聞或未公開數據源。

4. 以我國發布的新聞可能與以英語（或其他語言）輸入的關鍵字不匹配，因此根本不會顯示在結果中，純屬誤報。最特殊的點在於，中文為象形文字，相同發音的字可能多達數十個，英文新聞裡的姓名譯音反推回中文姓名時，其準確率低落可以想見。

5. 由於文章排序並非針對 AML 最優化，真正有關於 AML 資訊的負面新聞可能是在第 10 頁，可能在第 20 頁，無從得知使得很容易錯過重要的相關資訊，只要手動搜尋時沒有持續檢視後面的頁面即達不到監管要求。

6. 由於此過程需要花費時間和精力，銀行無法定期對其整個客戶群進行負面新聞的檢核<sup>116</sup>。

#### 4.1.1 一般新聞分類法並不適合負面新聞檢核

當分類是一般新聞主題時，它會失去其特定的基於 AML/CFT 風險的焦點。這種方法可能會導致金融機構無法滿足 6AMLD/FATF 的要求，因為他們無法根據相關風險充分選擇類別，很可能可疑活動或與指定犯罪有關的資訊從新聞中的標題或用字被忽視而錯漏<sup>117</sup>。

據調查，有些機構會採用媒體監控工具來篩查負面新聞。然而，這些工具並非以 AML/CFT 法遵目的設計監控方式，而是以一般新聞分類方式監控，這使得常常返回大量的個別新聞文章和不明確的人員和組織資料，使篩查效異常低落<sup>118</sup>。

---

FINTECH FUTURES (Jun. 29, 2020), <https://www.fintechfutures.com/2020/06/adverse-media-screening-a-key-pillar-of-financial-crimes-compliance/>.

<sup>116</sup> 蔣念祖，前揭註 49。

<sup>117</sup> 6AMLD & FATF: Where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Fits In, COMPLY ADVANTAGE (Jul. 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6amld-fatf-where-adverse-media-screening-fits-in/>.

<sup>118</sup> *Id.*

#### 4.1.2 關鍵詞驅動分類法不足以應付負面新聞檢核

另一種常見的方法是根據一組關鍵字對負面新聞進行分類，即通過將某些關鍵字輸入搜索引擎並查看它找到的內容。然而，關鍵字是脆弱的，搜索引擎（例如 Google 或 Bing）的動態特性會降低這種方法的有效性。為了使其有效，使用者必須窮盡所有正在搜索的單詞的所有變體和同義詞：欺詐、詐欺以及類似詞：詐貸、詐領。甚且還必須仔細考慮包含和省略諸如「and」和「or」之類的修飾符號，因為這些修飾符號也會影響搜索結果，以及僅以英語進行搜索的限制<sup>119</sup>。

即使有一組完整的關鍵字，搜索引擎結果也可能太長導致無法通讀。許多結果將是誤報，或者例如好人好事報導則可以完全省略，瀏覽這些結果會浪費分析師寶貴的時間，而這些時間原本可以用在其他更有意義的工作<sup>120</sup>。

#### 4.1.3 前置犯罪謂詞分類與搜尋加大了困難

對於在開戶、客戶風險評估和事件驅動審查期間依賴基於關鍵字的檢查、Google 和臨時解決方案的許多機構而言，這將是一個挑戰<sup>121</sup>。即使要考慮的犯罪範圍有限，這對於一個人類分析師團隊來說也是一項艱鉅的工作。按照前一章所提及的，考慮到歐盟定義的 22 項具體的前置犯罪違法行為<sup>122</sup>及其所有排列方式，這在客戶開戶或是持續監控的客戶審查作業時尤其具挑戰性。特別是當主管機關開始詢問機構為應對這些風險採取了哪些控制措施時。識別與客戶相關的前置犯罪的能力對於未來的洗錢防制合規工作將是至關重要。

<sup>119</sup> *Id.*

<sup>120</sup> *Id.*

<sup>121</sup>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Predicate Offences and 6AMLD, supra note 71.*

<sup>122</sup> *Predicate Offenses in Money Laundering*, FINANCIAL CRIME ACADEMY, <https://financialcrimeacademy.org/predicate-offenses-in-money-laundering/> (last visited Feb. 20, 2023).

## 4.2 運用 AI 在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要點

網際網路的技術使我們能夠查詢來自世界各地的驚人數量、種類和速度的新聞和訊息。筆者認為那麼是否有可能通過與新聞業者合作，利用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搜索負面新聞來檢核任何銀行的數百萬客戶，分析每條負面新聞，然後考慮將它們用於被指控客戶的風險分析？以下就實際分析 AI 技術如何應用在洗錢防制上，來提高檢核的有效性和效率。

### 4.2.1 要點一：推進自動化的前置犯罪的負面新聞檢核

依據我國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在 2021 年所發布的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其中依據洗錢防制法的規定分析低中高危險前置犯罪威脅辨識。這 24 種前置犯罪是最需要被關注的，因為他們都是可能違反洗錢防制的前置特定犯罪。以風險基礎方法，這 24 種前置犯罪甚至是其中有 10 種非常高威脅的前置犯罪如毒品販運、詐欺、走私……等，針對前置犯罪，FATF 建議，金融機構需要配置更多的資源來預防這類的洗錢風險<sup>123</sup>。

洗錢威脅辨識結果一覽表如下表：

洗錢威脅評等表

低	中	高	非常高
1.性剝削 Sexual Exploitation	1.非法販運武器 Illicit Arms Trafficking	1.第三方洗錢 Third-Party ML	1.毒品販運 Drug Trafficking
2.人口販運 Trafficking in Human Beings (Migrant Smuggling)	2.贓物 Illicit Trafficking in Stolen and other Goods		2.詐欺 Fraud
3.搶奪、強盜 Abrupt Taking, Robbery	3.竊盜 Theft		3.走私 Smuggling
			4.稅務犯罪 Tax Crime
			5.組織犯罪 Organized Crime

<sup>123</sup>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前揭註 44。

低	中	高	非常高
4. 恐赫取財（含勒贖軟體） Extortion (including Ransomware)	4. 環保犯罪 Environmental Crime		6. 證券犯罪 Securities Crime
5. 偽造貨幣 Counterfeiting Currency	5. 偽造文書 Forgery		7. 地下匯兌 Underground Banking
6. 殺人、重傷害 Murder, Grievous Bodily Injury	6. 綁架、拘禁等妨害自由 Kidnapping, Illegal Restrain		8. 非法賭博（含網路博弈）（新增） Illegal Gambling (including Online Gambling) (newly-added)
7. 海盜 Piracy			9. 貪污賄賂 Corruption and Bribery
			10. 智慧財產犯罪 IPR Infringement

資料來源：2021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

#### 4.2.1.1 前置犯罪風險訊號偵測技術

通過機器學習<sup>124</sup>實現定位媒體新聞中實際存在隱藏風險的信號，而不是通過過時的基於布林搜索規則<sup>125</sup>的方式。為了確保良好的機器學習分類準確性，需要足夠數量的標記良好的類別。太多的類別或難以理解的類別會導致更高的錯誤分類概率。類別太少，結果是正確的分類，但高度不相關的媒體（誤報）。因此，為了確保金融機構在篩查過程中獲得盡可能高的靈活性和準確性，RegTech 團隊需要找到最佳的折衷點。面對前置犯罪風險的發現，

<sup>124</sup> 機器學習，維基百科網站：<https://zh.wikipedia.org/zh-tw/%E6%9C%BA%E5%99%A8%E5%AD%A6%E4%B9%A0>（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5月3日）。

<sup>125</sup> 布林搜索法：<http://www.scu.edu.tw/microbio/proj/www/search/boolean.htm>（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5月3日）。

重要的是認識到針對負面新聞媒體檢查的人工式解決方案不再真正可行<sup>126</sup>。

#### 4.2.1.2 AI 驅動的負面新聞分類與置信度匹配

針對對前置犯罪風險偵測進行篩查的搜索結果進行自動匹配、監控和裁決。以下是 AI 智慧匹配如何加強負面新聞媒體檢核：

1. 在包含結構化和非結構化數據的合法、可信賴、公正的新聞數據庫或司法判決書中進行更深入和更廣泛的搜索。還可以使用語言適應來獲取多語言的全球和本地新聞並與關鍵字匹配。

2. 上下文匹配功能確保僅以負面方式提及目標客戶的新聞文章被提醒。

3. 以前置犯罪篩選的風險事件和指標等類別的負面新聞。警報根據新聞內容被標記在相應的類別下。

4. 為顯示的每個前置犯罪新聞警報生成基於風險評分的匹配置信度，這表明警報是真正匹配的可能性。這有助於確定警報的優先級以進行分析。

5. 可以根據警報風險和置信度分數配置警報分類期間的自動判斷。將警報視為虛假的標準必須由銀行決定，機器學習算法可以根據該標準來處理警報。此類操作的邏輯被稱為警報關閉註釋。

6. 基於調度程序的定期檢核能力允許銀行按照他們決定的頻率對客戶進行批量篩查，這些是可在運用相關技術的方案內規劃配置運算資源的。這是對此類解決方案的實時檢核能力的補充<sup>127</sup>。

#### 4.2.1.3 可配置前置犯罪調詞的平台

對於金融機構來說，需要整合一個可以輕鬆配置新的前置犯罪調詞與洗錢威脅程度與對應新聞關鍵字並可隨時更改配置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平台<sup>128</sup>。並且隨著時間的推移，很可能會添加新的新聞關鍵字或變更前置犯罪調詞的洗錢威脅程度，如此金融機構將能夠長期有效地應對進一步的合規需求。

<sup>126</sup> *Introducing: New Adverse Media Risk Categorization, supra note 78.*

<sup>127</sup> 治略資訊，Section：AI 客戶盡職調查服務，法令遵循與法遵科技實務研討會，頁 15：<https://reurl.cc/qk1WWq>（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1 日）。

<sup>128</sup> 同前註，頁 21。

## 4.2.2 要點二：自動匹配客戶與負面新聞人物

### 4.2.2.1 洗防高威脅人物匹配

識別具有高威脅洗錢前置犯罪的負面新聞中的關鍵人物則可以引用自然語言處理技術以及語意來探勘該關鍵人物的各種重要資訊，例如：取得人物的性別、評估年齡、曾就讀哪間學校、在哪裡工作、可能活動區域等，以此與命中銀行核心客戶姓名其他客戶資料進行比對，並運用機器學習的模糊比對以及統計推論法則。而這樣的技術也可以為合規資料庫中的負面人物名單更新提供更即時性的要求<sup>129</sup>。

### 4.2.2.2 客戶負面風險評估

因此，為了確保客戶在檢核過程中得到足夠的靈活性和準確性，Regtech 團隊需要找到最佳的折衷點，運用前述前置犯罪新聞偵測與洗防高威脅人物匹配得出最終的客戶負面風險評估結論，並送至客戶審查系統作為最終評估客戶風險的因子之一。這樣不僅能減少誤報，還能減少人工搜尋新資料的成本<sup>130</sup>。

藉助整合自然語言處理和機器學習模型的優勢，金融機構可以通過 AI 技術識別與解析案件調查內容並將分析結論提請合規官進行審查來簡化人員判讀過程。例如：為每個案件經由 AI 檢核後提出紅燈、黃燈、綠燈的指引協助法遵官員判讀。

金融機構可以依照下列四個流程，精確地訂出風險警報類別，並在合適時機時介入判斷是否誤報。

1. 構建人工智慧的風險偵測以偵測負面新聞是何種的前置犯罪風險威脅，並且依據推論算法例如貝葉斯推論 (Bayesian Inference) 法則推論人物

<sup>129</sup> 簡嘉宏 (TW)；徐嘉泰 (TW)；蘇文信 (TW)；張淑儀 (TW)；程昱翔 (TW)；張宇宏 (TW)；邱奕安 (TW)；蘇庭儀 (TW)；傅心瑋 (TW)；黃承光 (TW)；吳君勉 (TW) (2022)。中華民國專利號 M625989，「目標人物自動化調查系統」，2022 年 3 月。

<sup>130</sup> 同前註。

的匹配度。

2. 從風險威脅與匹配度配置基於規則的風險評定範圍將警報標記為一般風險（L1 或綠燈）、中風險（L2 或黃燈）或高風險（L3 或紅燈）。一般風險警報可以直接放行，高風險警報直接升級到 EDD，中等風險警報則可以進行人員審視調查並給出低或高風險。平衡手動審查與自動審查是重要的。

3. 機構人員可針對經由 AI 判讀為一般風險或高風險的案件進行抽樣，並在案件中回饋前置犯罪 AI 偵測與匹配度分數計算的正確性。抽檢自動審查案件可作為重複訓練 AI 的依據並逐步更適合機構的 AI 判讀。

4. 結合可疑交易案件，統計不同風險威脅與匹配度的案件數，並整合上述第 3 點的回饋意見來持續配置前置犯罪風險 AI 偵測與人物匹配度分數計算，動態調整一般風險、中風險、高風險警報的範圍逐步降低誤報以及讓檢核系統更適應屬於該金融機構應有的風險構建與應對模式<sup>131</sup>。

#### 4.2.2.3 將匹配結果保存

確保可審計性<sup>132</sup>（過程可解釋性<sup>133</sup>）以及可問責性<sup>134</sup>（結果可詮釋性<sup>135</sup>），因為基於 AI 的媒體檢核和裁決結果可以與審計追蹤一起存儲在本地資料庫中。

<sup>131</sup> FATF, *supra* note 19, at 67.

<sup>132</sup> Daniel Liberto, *Auditability*, INVESTOPEDIA (Apr. 6, 2021), <https://www.investopedia.com/terms/a/auditability.asp>.

<sup>133</sup> FEIYU XU, HANS USZKOREIT, YANGZHOU DU, WEI FAN, DONGYAN ZHAO & JUN ZHU, EXPLAINABLE AI: A BRIEF SURVEY ON HISTORY, RESEARCH AREAS, APPROACHES AND CHALLENGES 2 (2019), [https://scholar.google.com.tw/scholar\\_url?url=https://www.researchgate.net/profile/Feiyu-Xu/publication/336131051\\_Explorable\\_AI\\_A\\_Brief\\_Survey\\_on\\_History\\_Research\\_Areas\\_Approaches\\_and\\_Challenges/links/5e2b496f92851c3aadd7bf08/Explorable-AI-A-Brief-Survey-on-History-Research-Areas-Approaches-and-Challenges.pdf&hl=zh-TW&sa=X&ei=3mt4YoyVF4ySyATXx5r4Ag&scisig=AAGBfm0ipAZ0Ygm6NuUOK0H8-dhe6AMi1A&oi=scholar](https://scholar.google.com.tw/scholar_url?url=https://www.researchgate.net/profile/Feiyu-Xu/publication/336131051_Explorable_AI_A_Brief_Survey_on_History_Research_Areas_Approaches_and_Challenges/links/5e2b496f92851c3aadd7bf08/Explorable-AI-A-Brief-Survey-on-History-Research-Areas-Approaches-and-Challenges.pdf&hl=zh-TW&sa=X&ei=3mt4YoyVF4ySyATXx5r4Ag&scisig=AAGBfm0ipAZ0Ygm6NuUOK0H8-dhe6AMi1A&oi=scholar).

<sup>134</sup> Liberto, *supra* note 132.

<sup>135</sup> *What Is Interpretability?*, INTERPRETABLE AI, <https://www.interpretable.ai/interpretability/what/>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 4.2.3 要點三：降低誤報的設計

誤報是世界各國金融機構面臨的法遵合規挑戰。假陰性誤報（錯誤放行）警報過多會顯著降低 AML 成效，金融機構通常無法允許誤放過多而過度採取強化其監控和檢核措施的敏感性，雖然降低了誤放但卻導致假陽性誤報（錯誤拒絕開戶，即所謂誤殺）警報過多，因為如果他們不履行監管義務，他們將面臨潛在的財務、聲譽甚至處罰。然而，誤殺也會造成負面的客戶體驗，並且鑑於它們產生的額外工作量，會阻礙金融機構在打擊金融犯罪中解決真正的洗錢事件的努力<sup>136</sup>。找到一種在不影響 AML 交易監控和檢核的準確性和有效性的情況下減少誤報的方法應該是每個法遵洗防團隊的首要任務，在此，除了上述的步驟，還有一些方法可以有效幫助機構降低誤報率：

#### 4.2.3.1 檢核時機

交易監控和檢核措施要求金融機構處理和分析來自各種來源的大量數據，通常都是非結構化格式。作為程序合規性的一部分蒐集的數據越混亂，識別假陽性和真陽性 AML 警報的難度就越大。通過更仔細地考慮數據捕獲過程，並在獲得數據後清晰地構建數據，例如將媒體提及負面人物組織成頭銜、名字和姓氏，甚至學經歷、活動地，而不是將每個僅命中姓名的新聞或文章列為單個數據點，這阻礙法遵洗防團隊在收到反洗錢警報後解析客戶身分的比對分析<sup>137</sup>。

由於每天都有大量新聞來源產生大量新聞報導，因此對於任何銀行來說，每天對負面新聞進行批量篩選都可能很困難。更實際的方法是確定何時搜索負面新聞，重點在於：

1. 在開戶時針對新添加的客戶帳戶直接進行包括近期的負面新聞檢核，

<sup>136</sup> *AML Regulations Around the World*, COMPLY ADVANTAGE (Jul. 2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anti-money-laundering/aml-regulations/>.

<sup>137</sup> *How to Reduce False Positives in AML*, COMPLY ADVANTAGE (Sept. 1,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reduce-false-positives-aml/>.

然後根據政策指定的風險標準（即帳戶類型、管轄範圍、預期活動等）指導的時間表定期或不定期重新檢核<sup>138</sup>。

2. 金融機構可以藉由使用基於風險的方法來優化負面新聞的媒體檢核計畫——更頻繁地檢核近期輿論下的高風險客戶，例如每週一次甚至每天一次，而降低中低風險客戶的檢核頻率<sup>139</sup>。

3. 為強化上述第 2 點的檢核，金融機構可在近期重大案件負面新聞事件的週期中連續進行負面新聞檢核並主動識別該負面新聞的核心或關係人物的帳戶活動是否有異常（跟該帳戶過去的行為相比）或更高風險的交易對象是否出現在新聞中，就可能需要對新聞來源進行更進一步的調查活動<sup>140</sup>。

#### 4.2.3.2 配合交易關連姓名網絡圖分析增強調查力度

在偵測異常交易時，還可結合客戶資料與其交易對方和關係人所形成之社群網絡（Social Network）配合新聞、社群媒體資料做進一步分析。舉例來說，買賣房屋發現幾筆千萬帳款的資金流向，層層追溯在幾個企業戶背後卻有共通的個人親友戶，且這些姓名曾經出現在並非負面新聞中的房屋廣告資訊，就有可能有異常交易。

藉由使用信賴可靠、獨立來源之文書、資料或情報如新聞報社媒體資料並且配合司法院判決書、工商登記、公開資訊觀測站。使用 NLP 技術與知識圖譜，將能有效將姓名關連地圖與交易關連比對互相建立起來，從而發現其中可能的不法活動。

<sup>138</sup> *Negative News Impact: Five Effective Practice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LEXISNEXIS, <https://risk.lexisnexis.com/insights-resources/article/adverse-media-screening-five-best-practices>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sup>139</sup>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頁 4，第一商業銀行網站：<https://www.firstbank.com.tw/sites/fcb/files/1565683373860>（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1 日）。

<sup>140</sup> *AML Regulations Around the World*, *supra* note 136.

#### 4.2.3.3 API 整合

運用 API 技術與機構內的其他 IT 系統整合，也能根據金融機構作業流程串接，並且與外部可信任的資訊例如新聞資料庫或經濟部工商登記等數據進行對接，不僅可以與外部可信任單位實現數據共享，讓洗錢防制的資料來源更豐富，適應客戶內部客製化並且完成檢核自動化的需求<sup>141</sup>。API 已經被證明是安全且有效，能夠整合各種資訊節點（孤島）的一項技術，在適當的防護下，可以穿越網際網路，實現數據共享的一項安全技術<sup>142</sup>。

## 5. 結論與建議

### 5.1 結論

負面新聞的媒體審查已經被列為洗錢反資恐重要關鍵環節的一部分，藉由搜索具有前置犯罪風險的隱藏在媒體中的訊號，從而定位並提取負面新聞並比對新聞事件中的人物。然而傳統的網際網路搜尋引擎調查方法已經無法被有效的使用，由於負面新聞媒體檢核在歐美各國的普遍遭遇到的困難，促使歐美各國思考通過新技術如 AI 大數據技術來克服的可行性，並且藉由 FATF 在 2021 年發表的 FATF 報告中提到實施 AI 大數據技術的機會和注意事項，以及國外的幾個案例中尋找解決方案的構思想法，試圖從現有手動檢核作業中進行無效的原因分析，並針對這些原因提出有效率的符合我國的 AI 解決方案，並確實提出一套有效的方法論來探討適合本國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 AI 系統，其能為國內提出一個良好的解決方案對策範例。

尤其是在金融機構和其他公司面臨的所有風險中，識別媒體提及負面新聞中的聲譽暴露者是最受到關注的風險之一。採取積極措施制定政策和程序以識別媒體中負面新聞的高風險人物或法人的金融機構可以更有效地優先考

<sup>141</sup> 楊迺仁，開放資料共享 發展臺灣 API 金融生態系，2021 年 7 月 6 日，CIO Taiwan 網站：<https://www.cio.com.tw/open-data-sharing-development-taiwan-api-financial-ecosystem/>（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3 日）。

<sup>142</sup> 同前註。

慮風險並減少管理 KYC/CDD 流程的營運負擔。然而，要做好負面新聞媒體檢核需要定義何時執行負面新聞的媒體搜索、如何優化自動化、搜索哪些資訊、哪些資訊是如何相關連。為了避免落入無窮無盡的人力介入這些代價高昂的陷阱，筆者總結出機構在制定並執行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時可能面臨以及應對的四個主要挑戰作為本文的結論：

### 5.1.1 挑戰一：負面新聞每日不斷變化以及退場機制

每日都會有超過上百萬篇的新聞，其中隱藏了許多與負面新聞有關的訊息，而負面新聞的退場機制也是評估風險的一個有趣的考慮因素。隨著時間的推移和後續負面新聞的媒體更正，一些原本可能被認定為具有較高風險的負面新聞媒體調查結果的客戶可能會被重新歸類為較低風險（也就是最終只是無事實的指控並非真實，或是進入司法程序後獲判無罪的新聞）<sup>143</sup>。

### 5.1.2 挑戰二：檢核很複雜，線索可能分布在不同新聞中

負面新聞的篩選作為檢核過程的一部分，金融機構需要監控政治公眾人物（PEPs）。然而 PEPs 可能不會直接洗錢，但他們可以與負面新聞關注名單中的人合作或密切聯繫。這使得 PEPs 為洗錢和其他金融犯罪帶來了更高的風險，因為他們可能要求與之合作的負面新聞人物轉移資金，以及被要求濫用公權力協助負面新聞人物在某些業務上進行融通。這可以藉由人際網絡圖的構建作為輔助，使之現形。鑑於 PEPs 能夠接觸並影響某些政策或行政措施，他們也更容易受到貪腐的影響<sup>144</sup>。此外，隨著加密貨幣等新的支付方式被更廣泛地採用，需要隨時瞭解這些資金的使用方式以及反洗錢規則如何生效。

### 5.1.3 挑戰三：風險基礎方法的負面新聞偵測

僅瞭解法規要求並被動地調整金融機構的營運是不夠的。金融機構必須

---

<sup>143</sup> Pinn, *supra* note 16.

<sup>144</sup> 蔣念祖，前揭註 49。

主動進行風險評估，積極以風險基礎方法制定出一套適合機構自身的負面新聞的風險管理方法，在有限的資源之下確保其組織不會無意中促進或幫助任何不良企圖的犯罪的活動。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是避免與可能有不良企圖的法人或個人接觸的預防措施，並且根據金融機構風險評估期間發現的風險，可考慮將機構的姓名檢核包括負面新聞檢核活動進行監控升級。例如經最近輿情風險評估已將其列為易受攻擊的領域例如炒房或炒作虛擬貨幣，則應針對性地重點篩選強化風險管理<sup>145</sup>。

#### 5.1.4 挑戰四：Google 不適合且手動檢核無效並難以標準化

Google 已經被發現並不適合作為搜索資料的主要來源選項，鑑於歐盟於 2018 年通過《一般資料保護規則》（GDPR），任何人都能夠要求 Google 這種網際網路巨頭刪除關於自己新聞的連結，稱之為被遺忘權<sup>146</sup>。雖然目前美國、日本以及我國本地都還未實施，但預計越來越有可能在這些司法管轄領域也會逐步跟上腳步，這使得篩選變得更加困難。另外，大量的手動方式顯然是難以標準化確保姓名檢核措施一致性，尤其是人員散在機構的各個單位。在沒有 AI 自動工具的情況下，金融機構需更積極的為機構內的人員定期進行教育訓練。在作業中，提供一致性的標準 SOP 作法，給出一致性的報告。

## 5.2 建議

從手動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轉變為基於 AI 人工智慧的篩選檢核過程對於銀行或金融機構來說可能需要相關組織單位進行適應。應對前述的四大挑戰的結論，機構在開始實施 AI 轉型旅程時考慮以下幾個建議，有助於在合規性、優化警報、減少誤報和對真陽性檢測的更高信心層面實現預期結果。

<sup>145</sup> 同前註。

<sup>146</sup> 蔡柏毅，「不如相忘於江湖——淺介『被遺忘權』與『刪除權』」，金融聯合徵信，第 34 期，頁 35-36（2019）。

### 5.2.1 建議一：加強核心系統客戶資訊的數據品質

合乎需求的客戶數據需要與合法完整的外部新聞資料庫進行匹配其品質會影響檢核結果。提高客戶數據品質從欄位完成的填寫（例如：學經歷、親友等），顆粒度（例如：地址的精確度至少要到路名。），頻度（例如：學經歷，盡量要最新的）並與外部新聞或司法起訴書、判決書等數據源比對都是可以強化匹配的結果，增加效度，使得金融機構更容易判定客戶是否是負面新聞中的關鍵人物。好的內部數據品質是強化姓名檢核有效性的第一步。

### 5.2.2 建議二：信賴、可靠、公正且合法的外部新聞資料庫及其他資料來源

金融機構需要為此類搜索確定最佳新聞來源，並且注意到來源到公信力和合法性。在國外已經有類似道瓊提供 Factiva 等新聞資料庫為全球提供優質新聞，然而，本國的新聞才是最需要被關注的。尤其在時效性上，錯漏本國新聞資料庫可能意味著錯失獲取必要資訊的黃金時間。建議金融機構採用的姓名檢核方案應該與提供數據的單位，例如：經濟部商業司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或司法院判決檢索系統進行數據使用的合規確認，並自本國有公信力的新聞媒體供應商合法授權取得完整的有歷史長度並且有即時性的本地新聞，取代使用 Google 搜索或未經同意的爬搜可能產生的破碎性、不可信賴、可靠度與公正性存疑甚至有侵權疑慮的作法，才能符合 FATF 的 40 項建議中第 5 項所提及的客戶審查措施「得信賴可靠、獨立來源之文書、資料或情報以確認、核對客戶身分」並收到公正、合法的合規原則。

### 5.2.3 建議三：建立風險基礎方法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政策

建立以風險為基礎方法（風險基礎方法）的明確政策可以提高篩選過程的有效性並減少浪費時間。它必須確定應檢核的客戶和頻率；它應該協調各個業務單位，定義真實命中及個別客戶風險等級的程序，以及分析真實命中後要採取的行動（例如，撰寫並提交可疑交易報告或終止與客戶的關係）。

### 5.2.3.1 前置犯罪的風險分類

負面新聞媒體的識別並不一定類似制裁警報那樣導致「禁止」或「無風險」的二分法。由於負面新聞的媒體調查結果並不完全相同，因此需要更深入的資格評估才能評估真實的風險水平。

基於負面新聞媒體的類別和嚴重性開發模型有助於確定審查的優先級，我國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針對 24 種洗錢高危險的前置犯罪風險威脅進行分類能更有效地瞭解與客戶相關的適當風險水平，以此最為基礎來調適出最適合金融機構的分類可作為實踐風險基礎原則的絕佳指導。

### 5.2.3.2 持續檢核

隨著新的媒體提及負面新聞以及新的犯罪方法的出現或新法規的引入，確定何時搜索並持續搜索負面新聞對於金融機構來說是必要的，過往因為手動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繁雜而難以持續進行，但一旦有了自動化的 AI 檢核，設置正確的檢核時機就非常重要。檢核時機包括了客戶開戶，針對近期輿論下高風險客戶持續每週甚至每日檢核，結合帳戶活動與交易對手探查新聞事件中是否有關係人出現等。因此，機構應持續發展新技術適應其環境並對其篩選和監控措施持續審查，以確保其持續的準確性和有效性。

### 5.2.3.3 定期分析新聞與各種文書資料

定期分析新聞與各種文書資料，建立知識圖譜。可於重大事件發生時，及早防範犯罪嫌疑客戶蓄意脫產；建立輿論風向機制也是一個提高洗錢防制的制敵機先方法。藉由偵測網路大數據的聲量，來發現可能有可能的洗錢犯罪並提前做檢核準備。

## 5.2.4 建議四：朝向基於人工智慧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的轉型

投資 AI 的自動化檢核工具是一個方法，具有極大的潛力以解決業務和控制之間的平衡點。基於人工智慧的搜索可以在海量的新聞資料庫提供絕佳的負面新聞偵測與捕獲。

### 5.2.4.1 應用 NLP 及機器學習等 AI 技術

應用 NLP 等 AI 技術針對非結構化例如新聞文章等進行風險定向的前置

犯罪新聞報導分析，藉由機器學習的風險分群模型訓練並做出預警偵測。

#### 5.2.4.2 結合風險威脅與人物匹配度建立風險警報

對於使用基於 AI 的工具生成的負面新聞警報，算法會為每個警報分配風險威脅（前置犯罪類別）和人物匹配度（客戶與負面新聞人物的相似匹配度）評分。可以通過兩個流程在此類工具中配置不同的警報（例如：第參章 FATF 報告中提及的新加坡 RegTech 公司的 L1/L2/L3，或是像交通號誌燈紅、黃、綠燈來作為後續作業的依據）。

#### 5.2.4.3 信度：AI 模型的可詮釋性與可解釋性

在高風險情境下，尤其需要注意到過程可解釋性與結果可詮釋性。一般說來，使用具備可解釋性的傳統的自然語言與機器學習算法是優先選擇，這種算法一般我們稱為白箱模型。另一種不可解釋的模型，被稱為黑箱模型的，例如深度學習等。雖然 FATF 報告中並沒有明確指出不可使用，只說在風險可控制情況下使用上需特別注意。是以機構在引入相關 AI 模型提升洗錢防制能量時，仍需小心避免造成無法彌補的疏失<sup>147</sup>。

可詮釋性則需確保算法需具備因果性，才可被問責。基於丟骰子結果的算法將無法被問責，不確定性將導致整個人工智慧系統無法獲得人員信賴從而迫使機構回到舊的大量人工作業模式將得不償失。

#### 5.2.4.4 效度：有效性評估

建立一套有效性的驗證方法來評估新技術實施前後的對比將有助於機構改進對洗錢防制／反資恐的篩選能力。有效性測量方式可基於統計的方法進行抽樣調查，例如：抽檢經 AI 判讀為綠燈或紅燈的案件並得出正確性的效度評估。另外，系統應該要能夠支持調整參數方式來為每年的有效性檢驗進行調整。

#### 5.2.4.5 自然語言處理自動生成報告

AI 自動化檢核工具可以節省時間，比手動搜索更精確，並自動生成摘要報告。金融機構被要求在在進行客戶姓名檢核時，需將檢核過程與檢核結果

---

<sup>147</sup> FATF, *supra* note 19, at 46.

紀錄下來，否則將因無法證明確實已盡合理努力檢核而招致裁罰。因此如能利用 AI 結構化與非結構化技術自動生成初步摘要報告，將可有效提升作業效率。

#### 5.2.4.6 平衡手動和自動審查

人工審查和人工輸入仍有其價值。人類行為者應負責識別和評估新技術帶來的任何殘餘風險，並採取適當的緩解措施<sup>148</sup>。結合 AI 提供的情報資訊，人工手動審查將可以更輕易地在龐大的數據中發現關連，例如從交易關連姓名網絡分析察覺到客戶的帳戶交易對象與新聞或資料中的人名一致，而這種 AI 與人類相互合作的結果能夠為洗錢防制作業帶來新的契機<sup>149</sup>。

#### 5.2.4.7 注意一般搜索引擎的限制與檢核作法

如果金融機構目前無法投資於 AI 自動化工具進行檢核，但為了提高檢核的有效性，能夠針對前置犯罪進行新聞篩選，其作法是考慮使用 AND 或 OR 將個人或公司的名稱與與負面新聞相關的關鍵字組合起來以創建字符串。關鍵字可能包括「洗錢」或「欺詐」或「詐欺」或「詐貸」或「詐騙」或「詐領」。但是，必須瞭解一般搜索引擎（例如：Google、Bing）都對搜索的長度進行了限制，所以金融機構如果使用一般搜索引擎作為主要負面新聞檢核，需明確訂出篩選的作法，否則不應將一般搜索引擎作為主要檢核作法，最多僅能作為輔助參考。

#### 5.2.4.8 主管機關的鼓勵

從 FinCEN<sup>150</sup>和美國貨幣總核查辦公室（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OCC）<sup>151</sup>到澳大利亞交易報告和分析中心（Australian Transaction

<sup>148</sup> *Id.* at 5.

<sup>149</sup> 蔣念祖，前揭註 49。

<sup>150</sup> 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STATEMENT OF KEVIN GREENFIELD DEPUTY COMPTROLLER FOR OPERATIONAL RISK POLICY 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2 (2022), <https://www.occ.gov/news-issuances/congressional-testimony/2022/ct-occ-2022-52-written.pdf>.

<sup>151</sup> AUSTRAC, GUIDANCE FOR ENGAGING A REGTECH, <https://www.austrac.gov.au/sites/>

Reports and Analysis Centre, AUSTRAC)<sup>152</sup>、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MAS)<sup>153</sup> 和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 (FCA)<sup>154</sup> 等全球金融監管主管機關都在鼓勵其管轄範圍內的金融機構利用創新的數位化工具來增強其金融犯罪法符合規平台。因此，隨著基於 IT 技術的合規性的採用正在迅速擴大，使用 AI 進行負面新聞媒體檢核與檢核以及適當的審計跟蹤，因此，建議我國相關金融監管主管機關應從政策面鼓勵金融機構積極導入新技術，並且容許金融機構在使用創新技術下給予更多的改善空間與機會，以取代裁罰較能夠鼓勵金融機構能夠持續為洗防科技的進步而努力。

相信在本文發表之前，國內已有一些 RegTech 公司能夠提供這類型的服務，而有一些銀行和金融機構也已經開始進行引進這類服務。從他們的經驗中可以獲得的經驗和教訓將給予更多人來參考。筆者也呼籲，無論是主管機關以及受監管的機構均須注意這一波 RegTech 的發展，並且為自身洗防作業迅速展開相關佈局，避免保守的心態反而使得落後於這一波技術革新以迎接全球元宇宙世代到來的機會，人工智慧驅動的負面新聞媒體檢核將會為提升 KYC/CDD 作業的成效——本篇文章研究或實證結果，供銀行、保險、證券、期貨及信託市場等金融犯罪的防禦應具參考價值。

---

default/files/2020-08/Guidance%20for%20engaging%20a%20RegTech.pdf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sup>152</sup>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supra* note 81.

<sup>153</sup>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supra* note 82.

<sup>154</sup>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supra* note 36.

## 參考文獻

### 中文書籍

朱政龍等著，《保險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實務與案例》，元照出版，臺北（2018）。

蔣念祖，《洗錢防制國際評鑑與風險治理》，元照出版，臺北（2021）。

### 中文期刊

蔡佩玲，〈洗錢防制的特斯拉——談人工智慧／機器學習在洗錢防制領域之發展〉，《期貨人》，第 2 季第 78 期，頁 31-36，2021 年。

蔡柏毅，〈不如相忘於江湖——淺介「被遺忘權」與「刪除權」〉，《金融聯合徵信》，第 34 期，頁 35-41，2019 年 6 月。

### 中文論文集

劉家全，〈防制洗錢之客戶風險評估與審查程序〉，《新洗錢防制法——法令遵循與實務分析》，頁 255-288，元照出版，臺北（2017）。

### 其他中文參考文獻

FATF 著，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譯，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措施及普惠金融暨客戶審查指引（2017）。

FATF 資恐風險評估指引，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2019）。

公布已完成洗錢防制法令遵循聲明的虛擬通貨平台業者名單新聞稿，2022 年 1 月 27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_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201270003&toolsflag=Y&ta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_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2201270003&toolsflag=Y&table=N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30 日）。

布林搜索法：<http://www.scu.edu.tw/microbio/proj/www/search/boolean.htm>（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3 日）。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2018 年國家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2018）。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2021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2021）。

-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第一商業銀行網站：  
<https://www.firstbank.com.tw/sites/fcb/files/1565683373860>（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5月1日）。
- 李季軒等著，元宇宙帶動區塊鏈金融投資，詐騙手法需注意【獨立特派員】，公視新聞網站：<https://news.pts.org.tw/article/576127>（最後點閱時間：2023年4月1日）。
- 治略資訊，Section：AI 客戶盡職調查服務，法令遵循與法遵科技實務研討會：  
<https://reurl.cc/qk1WWq>（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5月1日）。
- 金管會，辦理客戶及交易有關對象姓名及名稱之檢核作業欠妥適：<https://www.fsc.gov.tw/userfiles/file/107%E5%B9%B4%E4%B8%8A%E5%8D%8A%E5%B9%B4%E9%98%B2%E5%88%B6%E6%B4%97%E9%8C%A2%E5%8F%8A%E6%89%93%E6%93%8A%E8%B3%87%E6%81%90%E4%B8%BB%E8%A6%81%E6%9F%A5%E6%A0%B8%E7%BC%BA%E5%A4%B1.pdf>（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5月1日）。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第 11002720401 號，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行政院公報，第 27 卷第 120 期，2021 年 6 月。
- 施雯雯，麻省理工研發特殊 T 恤 破解人臉辨識技術，2019 年 11 月 11 日，香港經濟日報網站：<https://inews.hket.com/article/2495229/>（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4月22日）。
- 洪啟原，元宇宙時代 顛覆工作模式，青年職涯發展網站：<https://kys.wda.gov.tw/information/622429973b0dadc195d5c46f>（最後點閱時間：2023年4月1日）。
- 翁芋儒，百年金融情報商道瓊斯揭露 AML 設計關鍵，先靠 10 層資料分級評估洗錢風險，2019 年 12 月 31 日，iThome 網站：<https://www.ithome.com.tw/news/135125>（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3月31日）。
- 財團法人台灣媒體觀察教育基金會，2019 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https://www.mediawatch.org.tw/sites/default/files/files/2019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_0.pdf](https://www.mediawatch.org.tw/sites/default/files/files/2019台灣新聞媒體可信度研究_0.pdf)（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3月24日）。
- 國泰投信洗錢防制部，國泰投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問答集：[https://www.cathaysite.com.tw/uploads/28/01\\_\\_online/57.pdf](https://www.cathaysite.com.tw/uploads/28/01__online/57.pdf)（最後點閱時間：2022年4月5日）。

張均懋，第三方支付服務業恐淪洗錢管道 經部訂防制辦法，2021 年 9 月 28 日，中央通訊社網站：<https://www.cna.com.tw/news/afe/202109280362.aspx>（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5 日）。

第三方支付這樣管對嗎？盤點現行法規監管的 8 大問題（上篇），2021 年 1 月 26 日，馮昌國法律筆記網站：<https://buzzorange.com/techorange/2021/01/26/third-party-payment-and-law/>（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20 日）。

楊迺仁，開放資料共享 發展臺灣 API 金融生態系，2021 年 7 月 6 日，CIO Taiwan 網站：<https://www.cio.com.tw/open-data-sharing-development-taiwan-api-financial-ecosystem/>（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3 日）。

葉雲卿，淺談 Webcrawler 網路爬蟲合法性——以美國訴訟案為討論中心，2018 年 6 月 27 日，北美智權網站：[http://www.naipo.com/Portals/1/web\\_tw/Knowledge\\_Center/Infringement\\_Case/IPNC\\_180627\\_0501.htm](http://www.naipo.com/Portals/1/web_tw/Knowledge_Center/Infringement_Case/IPNC_180627_0501.htm)（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30 日）。

對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遭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處分一事之說明新聞稿，2018 年 1 月 18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801180001&toolsflag=Y&dta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801180001&toolsflag=Y&dtable=N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

對兆豐銀行紐約分行遭美國紐約州金融署裁罰前之相關過程說明新聞稿，2016 年 9 月 15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609150001&aplistdn=ou=news,ou=multisite,ou=chinese,ou=ap\\_root,o=fsc,c=tw&dtable=News](https://www.fsc.gov.tw/ch/home.jsp?id=96&parentpath=0,2&mcustomize=news_view.jsp&dataserno=201609150001&aplistdn=ou=news,ou=multisite,ou=chinese,ou=ap_root,o=fsc,c=tw&dtable=N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

蔣念祖，訪談治略資訊執行長簡嘉宏紀錄：<https://reurl.cc/MRkK54>（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7 月 31 日）。

靠挖掘別人家的資料數據來賺錢，「網路爬蟲」這個行為合法嗎？，2019 年 12 月 30 日，T 客邦網站：<https://www.techbang.com/posts/75284-is-the-internet-crawler-legal-china-and-the-united-states-have-different-views>（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4 月 1 日）。

機器學習，維基百科網站：<https://zh.wikipedia.org/zh-tw/%E6%9C%BA%E5%99%A8%E5%AD%A6%E4%B9%A0>（最後點閱時間：2022 年 5 月 3 日）。

## 其他英文參考文獻

- 6AMLD & FATF: Where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Fits In*, COMPLY ADVANTAGE (Jul. 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6amld-fatf-where-adverse-media-screening-fits-in/>.
-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DOW JONES, <https://www.dowjones.com/professional/risk/adverse-media-screening/> (last visited Apr. 20, 2022).
-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Predicate Offences and 6AMLD*, COMPLY ADVANTAGE (Nov. 17, 2021),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adverse-media-screening-predicate-offences-6amld/>.
- Allison, Ian, *European Crypto Firms Brace for Higher Costs as AMLD5 Takes Effect*, COINDESK (Sept. 13, 2021), <https://www.coindesk.com/policy/2020/01/10/european-crypto-firms-brace-for-higher-costs-as-amld5-takes-effect/>.
- AML Regulations Around the World*, COMPLY ADVANTAGE (Jul. 2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anti-money-laundering/aml-regulations/>.
- AUSTRAC, GUIDANCE FOR ENGAGING A REGTECH, <https://www.austrac.gov.au/sites/default/files/2020-08/Guidance%20for%20engaging%20a%20RegTech.pdf>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 Automated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RAW COMPLIANCE, <https://rawcompliance.glueup.com/event/automated-adverse-media-screening-34701/> (last visited Mar. 24, 2022).
- Baltrusaitis, Justinas, *Banks Worldwide Amass \$14 Billion in Fines in 2020, US Banks Account for 78%*, FINBOLD (Jan. 11, 2021), <https://finbold.com/banks-worldwide-amass-15-billion-in-fines-2020-us-banks-account-for-73/>.
- Black, Tom, *Due Diligence: Why Google Is Not Sufficient*, LINKEDIN (Jul. 10, 2015),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due-diligence-why-google-sufficient-tom-black>.
- ComplyAdvantage Named to 2021 AIFinTech100 List*, COMPLY ADVANTAGE (Sept. 13, 2021), <https://www.globenewswire.com/news-release/2021/09/13/2295541/0/en/ComplyAdvantage-Named-to-2021-AIFinTech100-List.html>.
- Dasgupta, Sujata,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A Key Pillar of Financial Crimes Compliance*, FINTECH FUTURES (Jun. 29, 2020), <https://www.fintechfutures.com/2020/06/adverse-media-screening-a-key-pillar-of-financial-crimes-compliance/>.

- DELOITTE, ANTI-MONEY LAUNDERING PREPAREDNESS SURVEY REPORT 2020 (2020), <https://www2.deloitte.com/content/dam/Deloitte/in/Documents/finance/Forensic/in-forensic-AML-Survey-report-2020-noexp.pdf>.
- De Vreese, Piet, *AML: What Is Adverse Media or Negative News?*, PIDEECO (Aug. 28, 2017), <https://pideeco.be/articles/what-is-adverse-media-negative-news-aml/>.
- DFS Fines Habib Bank and Its New York Branch \$225 Million for Failure to Comply with Laws and Regulations Designed to Combat Money Laundering, Terrorist Financing, and Other Illicit Financial Transactions*, NEW YORK STATE, 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S (Sept. 7, 2017), [https://www.dfs.ny.gov/reports\\_and\\_publications/press\\_releases/pr1709071](https://www.dfs.ny.gov/reports_and_publications/press_releases/pr1709071).
- Does Using Google Search String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Work?*, SIGMA (Dec. 14, 2022), <https://www.sigmaratings.com/knowledge-center/does-using-google-search-strings-for-adverse-media-screening-work>.
- EUROPEAN BANKING AUTHORITY, EBA REPORT ON COMPETENT AUTHORITIES' APPROACHES TO THE ANTI-MONEY LAUNDERING AND COUNTERING THE FINANCING OF TERRORISM SUPERVISION OF BANKS (ROUND 2 – 2020/21) (2022), [https://www.eba.europa.eu/sites/default/documents/files/document\\_library/Publications/Reports/2022/1028593/Report%20on%20CAs%20approaches%20to%20AML%20CFT%20supervision.pdf](https://www.eba.europa.eu/sites/default/documents/files/document_library/Publications/Reports/2022/1028593/Report%20on%20CAs%20approaches%20to%20AML%20CFT%20supervision.pdf).
- FATF, GUIDANCE FOR A RISK-BASED APPROACH: THE BANK SECTOR (2014),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Risk-Based-Approach-Banking-Sector.pdf>.
- FATF,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ON COMBATING MONEY LAUNDERING AND THE FINANCING OF TERRORISM & PROLIFERATION (2012-2022), <https://www.fatf-gafi.org/content/dam/recommandations/pdf/FATF%20Recommendations%202012.pdf.core.download.inline.pdf>.
- FATF,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OF NEW TECHNOLOGIES FOR AML/CFT (2021),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Opportunities-Challenges-of-New-Technologies-for-AML-CFT.pdf>.
- FATF, RISK-BASED APPROACH GUIDANCE FOR THE BANKING SECTOR (2014), <https://www.fatf-gafi.org/media/fatf/documents/reports/Risk-Based-Approach-Banking-Sector.pdf>.
-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INANCIAL CRIME THEMATIC REVIEWS (2023), <https://www.handbook.fca.org.uk/handbook/FCTR.pdf>.

-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TRANSACTION SCREENING, TRANSACTION MONITORING AND SUSPICIOUS TRANSACTION REPORTING (2018), <https://www.hkma.gov.hk/media/eng/doc/key-information/guidelines-and-circular/2018/20180510e2a2.pdf>.
- How to Reduce False Positives in AML*, COMPLY ADVANTAGE (Sept. 1,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reduce-false-positives-aml/>.
- Increase AML Compliance Efficiencies and Lower Costs*, LEXISNEXIS, <https://risk.lexisnexis.com/insights-resources/research/2019-true-cost-of-aml-compliance-study-for-united-states-and-canada>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 Information on Complying with the Customer Due Diligence (CDD) Final Rule*, FINCEN, <https://www.fincen.gov/resources/statutes-and-regulations/cdd-final-rule#:~:text=The> (last visited Mar. 24, 2022).
- Introducing: New Adverse Media Risk Categorization*, COMPLY ADVANTAGE (Jul. 7, 2022),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new-adverse-media-risk-categorization/>.
- Johnson, Jonathan, *Interpretability vs Explainability: The Black Box of Machine Learning*, BMC (Jul. 16, 2020), <https://www.bmc.com/blogs/machine-learning-interpretability-vs-explainability/>.
- Liberto, Daniel, *Auditability*, INVESTOPEDIA (Apr. 6, 2021), <https://www.investopedia.com/terms/a/auditability.asp>.
- Meade, Amanda, *Google and Facebook: The Landmark Australian Law that Will Make Them Pay for News Content*, THE GUARDIAN (Feb. 16, 2021), <https://www.theguardian.com/technology/2021/feb/16/google-and-facebook-the-landmark-australian-law-that-will-make-them-pay-for-news-content>.
- MONETARY AUTHORITY OF SINGAPORE, GUIDANCE FOR EFFECTIVE AML/CFT TRANSACTION MONITORING CONTROLS (2018), [https://www.mas.gov.sg/-/media/MAS/Regulations-and-Financial-Stability/Regulatory-and-Supervisory-Framework/Anti-Money-Laundering\\_Counteracting-the-Financing-of-Terrorism/Guidance-for-Effective-AML-CFT-Transaction-Monitoring-Controls.pdf](https://www.mas.gov.sg/-/media/MAS/Regulations-and-Financial-Stability/Regulatory-and-Supervisory-Framework/Anti-Money-Laundering_Counteracting-the-Financing-of-Terrorism/Guidance-for-Effective-AML-CFT-Transaction-Monitoring-Controls.pdf).
- Negative News Impact: Five Effective Practice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LEXISNEXIS, <https://risk.lexisnexis.com/insights-resources/article/adverse-media-screening-five-best-practices>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STATEMENT OF KEVIN GREENFIELD DEPUTY COMPTROLLER FOR OPERATIONAL RISK POLICY OFFICE OF THE COMPTROLLER OF THE CURRENCY (2022), <https://www.occ.gov/news-issuances/congressional-testimony/2022/ct-occ-2022-52-written.pdf>.

Pinn, Greg, *The Absolute Futility of Google News for Adverse Media Screening*, MEDIUM (Jul. 31, 2020), <https://medium.com/@greg.pinn/the-absolute-futility-of-google-news-for-adverse-media-screening-72d9af4fb579>.

*Predicate Offenses in Money Laundering*, FINANCIAL CRIME ACADEMY, <https://financialcrimeacademy.org/predicate-offenses-in-money-laundering/> (last visited Feb. 20, 2023).

*Proposal for a Directive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n the Mechanisms to Be Put in Place by the Member States for the Prevention of the Use of the Financial System for the Purposes of Money Laundering or Terrorist Financing and Repealing Directive (EU) 2015/849*, COM (2021) 423 final (Jul. 20, 2021).

Rajiv, M., *Levenshtein Algorithm for AML Sanctions/PEP Name Matching: Is It Time to Think Again?*, LINKEDIN (Jan. 15, 2019),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levenshtein-algorithm-aml-sanctions-pep-name-matching-mohapatra-frm>.

*The Problem with Keywords in Adverse Media*, COMPLY ADVANTAGE, <https://complyadvantage.com/insights/the-problem-with-keywords-in-adverse-media-and-negative-news/>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THE WOLFSBERG GROUP, THE WOLFSBERG GROUP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S (FAQS) ON NEGATIVE NEWS SCREENING (2022), <https://www.wolfsberg-principles.com/sites/default/files/wb/Negative%20News%20Screening%20FAQs%20%282022%29.pdf>.

*Transaction Monitoring Certification (504)*, NYDFS, [https://www.dfs.ny.gov/industry\\_guidance/transaction\\_monitorimo](https://www.dfs.ny.gov/industry_guidance/transaction_monitorimo) (last visited Apr. 22, 2022).

*What Is Interpretability?*, INTERPRETABLE AI, <https://www.interpretable.ai/interpretability/what/> (last visited May 3, 2022).

*Wolfsberg CBDDQ*, WOLFSBERG GROUP, <https://www.wolfsberg-principles.com/wolfsbergcb#:~:text=The> (last visited Mar. 24, 2022).

XU, FEIYU, HANS USZKOREIT, YANGZHOU DU, WEI FAN, DONGYAN ZHAO & JUN ZHU, EXPLAINABLE AI: A BRIEF SURVEY ON HISTORY, RESEARCH AREAS, APPROACHES AND CHALLENGES (2019), [https://scholar.google.com.tw/scholar\\_url?url=https://www.researchgate.net/profile/Feiyu-Xu/publication/336131051\\_Explorable\\_AI\\_A\\_Brief\\_Survey\\_on\\_History\\_Research\\_Areas\\_Approaches\\_and\\_Challenges/links/5e2b496f92851c3aadd7bf08/Explorable-AI-A-Brief-Survey-on-History-Research-Areas-Approaches-and-Challenges.pdf&hl=zh-TW&sa=X&ei=3mt4YoyVF4ySyATXx5r4Ag&scisig=AAGBfm0ipAZ0Ygm6NuUOK0H8-dhe6AMi1A&oi=scholar](https://scholar.google.com.tw/scholar_url?url=https://www.researchgate.net/profile/Feiyu-Xu/publication/336131051_Explorable_AI_A_Brief_Survey_on_History_Research_Areas_Approaches_and_Challenges/links/5e2b496f92851c3aadd7bf08/Explorable-AI-A-Brief-Survey-on-History-Research-Areas-Approaches-and-Challenges.pdf&hl=zh-TW&sa=X&ei=3mt4YoyVF4ySyATXx5r4Ag&scisig=AAGBfm0ipAZ0Ygm6NuUOK0H8-dhe6AMi1A&oi=scholar).